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1

2021
年報



公司簡介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31)於2019年12月5日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自2020年5月起被納入MSCI明晟中國小型股指數成份股。

景業名邦是一家中國物業開發商、營運商及物業管理服務供應商。於廣東省、海南省、雲南省、江蘇省及湖南省設立營業據點，並營運四大主營業務，即(i)物業開發及銷售、(ii)酒店營運、(iii)物業管理及(iv)商業物業投資。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土地儲備的總建築面積約4.1百萬平方米。

本集團堅持「生態人文地產發展商」的定位。依託我們選定項目地點的自然資源、獨有的景觀風貌特色及深厚的文化，建造我們認為真正適宜買家居住的房屋及社區。



目錄

2	公司資料
6	2021年度大事記
8	2021年度主要榮譽及獎項
12	土地儲備
18	項目概覽
34	業績摘要
36	主席報告
4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56	董事會報告
80	企業管治報告
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2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4	合併全面收益表
105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6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0	五年財務摘要
211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思銘先生(主席)
劉華錫先生(副主席)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
吳新平先生
薛雙有先生
(於2021年7月30日辭任)
韋妙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清楠先生
梁翔先生
胡偉亮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偉亮先生(主席)
馬清楠先生
梁翔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翔先生(主席)
馬清楠先生
胡偉亮先生
劉華錫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馬清楠先生(主席)
梁翔先生
胡偉亮先生
劉華錫先生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姚黎李律師行

關於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
一座30樓3008-10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番禺區
南村鎮
觀景路198號
景業名邦大廈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秘書

衛靜心女士

授權代表

陳思銘先生
衛靜心女士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廣東省分行

公司網站

www.jygrandmark.com

股份代號

2231

公司資料(續)

上市資料

A. 股本證券

-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代號：2231)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B. 債務證券

- 2023年到期總本金額為152,100,000美元的7.5厘優先票據(股份代號：4470)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財務日誌

中期業績公告	2021年8月19日
派付中期股息	2021年9月17日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2022年3月31日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2022年4月21日
股東週年大會	2022年6月23日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2022年7月15日或前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重要日期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期限	:	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	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

為釐定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資格

建議末期股息除權日期	:	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期限	:	2022年7月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	2022年7月5日(星期二)至2022年7月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	2022年7月8日(星期五)

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及／或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股票，必須不遲於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有關最後期限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或前後向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的通函，通函將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

股息

中期股息	每股股份人民幣3.63分
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股份人民幣0.97分

寄發公司通訊資料

本年報備有中英文版本。兩個語言版本的印刷本將送交股東。本年報亦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

2021年度大事記



2021年1月

- 成功發行於2022年到期金額為155,000,000美元的7.5厘優先票據及2021年到期7.5厘優先票據之交換要約獲接納的現有票據為137,500,000美元



2021年4月

- 成功獲選為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珠江村舊改項目的合資格合作企業。該項目標誌著本集團城市更新發展戰略的成功實施，為本集團業務打造新的增長點

2021年4月

- 與金科地產合作開發的廣州市增城區地鐵上蓋項目—金科景業雍景園開盤，首批單位售罄，認購額達約人民幣3.5億元



2021年5月

- 與龍光地產合作開發的南京六合區項目—景業龍光玖雲府首期開售，首批推售的單位熱銷，認購金額達到人民幣4.54億元



2021年5月

- 景業名邦旗下廣州意濃實業有限公司獲國家一級開發資質認證

2021年6月

- 與金地集團合作開發廣州市增城區中新鎮新新公路東側地塊。該地塊為二類居住用地，宗地面積25,989.93平方米，計容建築面積83,168平方米，成交總價為人民幣9.18億元

2021年6月

- 集團旗下卓都物業引進「天問物業ERP系統」管理平台，率先在景業荔都、景業東湖洲豪園項目完成上線運行



2021年9月

- 於廣州市增城區開發的石灘全新項目—景業壹方天地(廣州)正式對外開放

2021年度主要榮譽及獎項

	榮譽／獎項名稱	獎項頒發機構
	<p>2021中國房地產200強企業</p>	<p>中國指數研究院</p>
	<p>中國房地產卓越100榜 — 2021中國房地產成長力卓越榜</p>	<p>觀點指數研究院</p>
	<p>2021中國城市更新品牌價值企業</p>	<p>中國房地產報社</p>
	<p>株洲市建設工程神農獎 (景業山湖灣一期1、2、8、9棟)</p>	<p>株洲市建築業協會</p>
	<p>2020年度廣東省守合同重信用企業 (廣州市泓創建設有限公司)</p>	<p>廣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p>

	榮譽／獎項名稱	獎項頒發機構
	<p>▶ 第二十屆廣東地產資信20強</p>	<p>中國工商銀行、農業銀行、中國銀行、建設銀行的廣東省分行及廣州分行、中國地產資信強企交流會</p>
	<p>▶ 第十二屆園冶杯 一地產園林示範區類銀獎 (雲南騰衝江山十里展示區)</p>	<p>園冶杯國際競賽組委會</p>
	<p>▶ 2020-2021年度國際環藝創新設計作品大賽(「華鼎獎」)金獎 (增城石灘銷售中心)</p>	<p>中國國際建築裝飾及設計藝術博覽會</p>

2021年度主要榮譽及獎項(續)

	榮譽／獎項名稱	獎項頒發機構
	▶ 2021年意大利IIDA AWARD 國際設計大獎「創新獎」 (增城石灘銷售中心)	意大利IIDA AWARD委員會
	▶ 2021年香港亞太設計師大賽 — 樣板房空間(實景類)「至尊獎」 (騰衝高黎貢小鎮T4戶型樣板間)	香港室內設計師協會

	榮譽／獎項名稱	獎項頒發機構
	<p>▶ 2021年香港亞太設計師大賽 —軟裝設計(實景類)「金獎」 (肇慶國際科創中心C1戶型樣板間)</p>	<p>香港室內設計師協會</p>
	<p>▶ 2021年國際設計大獎榮譽獎 (廣州景業「珠江新月」展示中心)</p>	<p>IDA組委會</p>
	<p>▶ 2021年國際設計大獎榮譽獎 (雲南景業「雙檐宛月」展示中心)</p>	<p>IDA組委會</p>

土地儲備

項目概覽

(於2021年12月31日)

12 個城市 土地儲備總量約

4.1 百萬平方米

- 已竣工或包括已竣工項目分期的項目
- 在建項目
- ▲ 持作未來開發項目



■ 雲南省 ■ 湖南省 ■ 廣東省 ■ 海南省 □ 江蘇省

一、按城市分類統計土地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12個城市共擁有38個物業項目。該等物業中35個項目由本集團開發及擁有，及3個由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開發。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應佔份額計算擁有約4.1百萬平方米的土地儲備。平均土地成本約人民幣1,873元/平方米(不包括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所持有的已竣工待售物業中山景業悅盈新街)。

本集團土地儲備的總建築面積包括(i)已竣工物業的總建築面積、(ii)在建物業的總建築面積及(iii)持作未來開發的總建築面積。

下表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區域劃分的土地儲備詳情。

位置	竣工			在建			未來開發			合計 土地儲備 (平方米)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項目 階段數量		
					已竣工 未出售/ 出租的 可銷售/ 出租建築 面積 (平方米)	在建 總建築面積 (包括 不可銷售/ 出租) (平方米)	未來開發 作未來開發的 估計總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廣東省		7	6	4						
從化	3				36,888	-	-		36,888	
南沙	1				18,338	-	-		18,338	
中山	1				27,555	-	-		27,555	
清遠	6				138,536	296,180	804,275		1,238,991	
肇慶	2				39,957	171,912	-		211,869	
黃埔	1				-	-	149,559		149,559	
增城	3				-	237,672	11,786		249,458	
海南省		6	1	1						
陵水	5				286	-	-		286	
臨高	3				15,688	24,468	143,237		183,393	
雲南省		2	1	5						
騰衝	8				34,556	86,765	1,079,170		1,200,491	
江蘇省		-	1	-						
南京	1				-	36,385	-		36,385	
湖南省		1	2	1						
株洲	4				80,328	145,824	474,826		700,978	
合計	38	16	11	11	392,132	999,206	2,662,853		4,054,191	

土地儲備(續)

於2021年12月31日土地儲備

二、按項目分類統計的土地儲備

編號	項目	本集團 權益	省份	位置	物業類型	已竣工 在建 未來開發				合計	竣工時間/ 預計竣工 時間
						未出售/ 出租的 可銷售/ 佔地面積	總建築 面積 (包括不可 銷售/ 出租)	作未來開發 的估計 總建築 面積	面積		
						本集團權益 (附註1) (平方米)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預計建築 面積 (附註2) (平方米)	
1	景業荔都第一期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從化區溫泉鎮 宣星景業荔都花園	住宅	70,385	5,540	-	-	5,540	2015.12
2	景業荔都第二期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從化區溫泉鎮 宣星景業荔都花園	住宅	70,385	29,661	-	-	29,661	2018.10
3	景業瓏泉灣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從化區良口鎮 御泉大道288號	酒店客房	131,091	1,687	-	-	1,687	2016.10
4	景業清水灣3號第一期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英洲鎮清水灣景區	住宅	83,375	220	-	-	220	2015.12
5	景業清水灣3號第二期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英洲鎮清水灣景區	住宅	67,770	66	-	-	66	2016.12
6	景業清水灣3號第三期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英洲鎮清水灣景區	住宅	121,631	-	-	-	-	2018.07
7	景業清水灣3號第六期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英洲鎮清水灣景區	住宅	58,823	-	-	-	-	2019.06
8	景業清水灣3號第七期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英洲鎮清水灣景區	住宅	48,471	-	-	-	-	2019.06
9	景業東湖洲豪園	3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南沙區南沙街南橫村 環市大道南	住宅	17,791	18,338	-	-	18,338	2019.05
10	景業悅盈新街 (前稱中山悅恒項目)	5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中山市南區悅盈新城商業街	商鋪	-	27,555	-	-	27,555	-

編號	項目	本集團 權益	省份	位置	物業類型	已竣工		在建		未來開發		合計 預計建築 面積 (附註2) (平方米)	竣工時間/ 預計竣工 時間
						未出售/ 出租的 可銷售/ 佔地面積 x 本集團權益 (附註1) (平方米)	出租建築 面積 x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總建築 面積 (包括不可 銷售/ 出租) x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作未來開發 的估計 總建築 面積 x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11	景業雍景園一期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英德市英城街道 英州大道以西景業雍景園	住宅	67,812	115,214	-	-	-	-	115,214	2020.12
12	景業高黎貢小鎮第一期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高黎貢小鎮	住宅	252,047	21,376	-	-	-	-	21,376	2019.12
13	景業高黎貢小鎮 第二期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高黎貢小鎮	住宅	252,047	13,180	-	113,842	-	-	127,022	2020.12
14	景業山湖灣第一期 (100#地)	100%	湖南省	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區金城東路79號	住宅	101,175	80,328	-	-	-	-	80,328	2020.12
15	景業白鷺洲第一期 (前稱景業養生谷 第一期(06#地))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臨高縣南寶鎮甘郎村	住宅	28,779	15,688	3,331	-	-	-	19,019	2020.12
16	景業白鷺洲第二期 (前稱景業養生谷 第二期(07#地))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臨高縣南寶鎮甘郎村	住宅	59,717	-	21,137	80,093	-	-	101,230	2022.12
17	景業養生谷第三期 (04#地)	100%	海南省	中國海南省臨高縣南寶鎮甘郎村	住宅	51,513	-	-	63,144	-	-	63,144	2023.12
18	景業雍景園第二期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英德市英城街道 英州大道以西景業雍景園	住宅	67,812	23,322	133,801	-	-	-	157,123	2021.06
19	景業雍景園三期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英德市英州大道以東 光弼路以北B地塊	住宅	26,340	-	76,378	88,512	-	-	164,890	2023.12
20	景業藏龍灣項目	8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英德市英紅鎮紅雲大道 以東教育路以北B地塊	住宅	60,230	-	86,001	132,349	-	-	218,350	2023.12

土地儲備(續)

編號	項目	本集團 權益	省份	位置	物業類型	已竣工				合計 預計建築 面積 (附註2) (平方米)	竣工時間/ 預計竣工 時間
						未出售/ 出租的 可銷售/ 佔地面積 x 本集團權益 (附註1) (平方米)	在建 總建築 面積 (包括不可 銷售/ 出租) x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未來開發 作未來開發 的估計 總建築 面積 x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未來開發 作未來開發 的估計 總建築 面積 x 本集團權益 (平方米)		
21	景業雍華世家項目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英德市英紅鎮紅雲大道 以東嶺南路以北	住宅	60,877	-	-	182,630	182,630	2023.12
22	景業英德金雄項目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英德市英城街道 英州大道南寶晶路西側	三舊： 待改商 住	160,314	-	-	400,784	400,784	2023.12
23	景業高黎貢小鎮 第三期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高黎貢小鎮	住宅	252,047	-	-	68,893	68,893	2024.06
24	景業山湖灣第二期 (100#地)	100%	湖南省	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區金城 東路79號	住宅	101,175	-	-	236,787	236,787	2024.12
25	景業山湖灣第三期 (111#地)	100%	湖南省	中國湖南省株洲市金城東路與金達路 交匯處以北	住宅	85,260	-	91,512	183,129	274,641	2023.12
26	景業薈(前稱景業山湖灣 第四期(99#地))	100%	湖南省	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區荷塘大道299號	商業	22,754	-	54,312	54,910	109,222	2022.12
27	肇慶國際科創中心 (A區)	9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肇慶市鼎湖新區迎賓路西側、 永利大道北側、總部二路南側、 總部三路北側	商務可兼 容商業	26,446	-	143,173	-	143,173	2022.12
28	景業壹方天地 (前稱肇慶國際 科創中心(B區))	9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肇慶市鼎湖新區 永利大道17號	住宅可兼 容商業	40,335	39,957	28,739	-	68,696	2020.10
29	景業江山十里A區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江山十里	住宅	96,922	-	86,765	181,078	267,843	2022.06
30	景業江山十里B區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江山十里	住宅	48,559	-	-	145,677	145,677	202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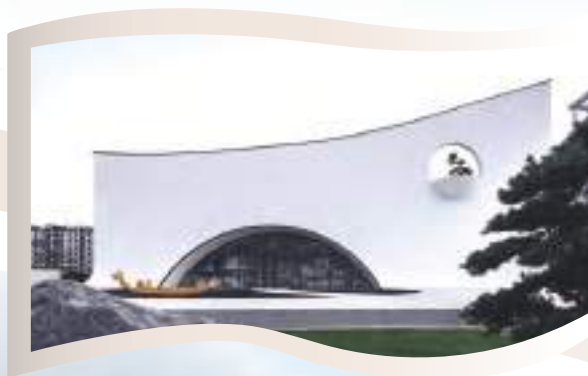
編號	項目	本集團 權益	省份	位置	物業類型	已竣工				合計 預計建築 面積	竣工時間/ 預計竣工 時間	
						未出售/ 出租的 可銷售/ 佔地面積	在建 總建築 面積 (包括不可 銷售/ 出租)	未來開發 作未來開發 的估計 總建築 面積	本集團權益 (附註1)			
						x	x	x	x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平方米)	(平方米)	(平方米)	(平方米)	(平方米)		
31	景業江山十里C區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江山十里	住宅	30,724	-	-	92,172	92,172	2024.12	
32	景業江山十里D區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江山十里	住宅	67,072	-	-	201,216	201,216	2025.06	
33	金科景業雍景園	51%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增城區中新鎮坑貝村	住宅	16,376	-	60,225	11,786	72,011	2023.06	
34	景業壹方天地 (前稱增城石灘項目)	10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增城區石灘鎮新城大道 西側	住宅	26,938	-	115,839	-	115,839	2022.12	
35	景業龍光玖雲府 (前稱南京六合項目)	26%	江蘇省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六合區雄州街道延安路 以東、秦苑路以南地塊	住宅	13,002	-	36,385	-	36,385	2022.12	
36	珠江村項目	55%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下沙工業區 文康路	住宅可兼 容商業	28,622	-	-	149,559 ^(附註3)	149,559 ^(附註3)	2024.12	
37	增城中新鎮項目	50%	廣東省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增城區中新鎮新新公路 東側	住宅	12,995	-	61,608	-	61,608	2023.06	
38	景業雲山溪谷	100%	雲南省	中國雲南省保山市騰衝市曲石鎮景業 雲山溪谷	住宅	132,971	-	-	276,292	276,292	2024.12	
						2,117,117	392,132	999,206	2,662,853	4,054,191		

附註：

- (1) 相關土地使用證乃授予整幅地塊，無法提供各期的佔地面積明細。
- (2) 本集團土地儲備的總建築面積包括(i)已竣工物業的總建築面積、(ii)在建物業的總建築面積及(iii)持作未來開發的總建築面積。就由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持有的項目而言，上述建築面積已就本集團於有關項目所佔股權作出調整。
- (3) 有關建築面積不包括安置用途的建築面積。

項目概覽

廣東



景業名邦堅持謹慎而積極的土地收購策略，評估並收儲擁有優越生態環境和人文資源的優質土地，為物業開發和後續銷售提供有利條件，在持續擴大立足點、做大規模的同時，保持盈利能力。

海南



江蘇





景業荔都

—廣東·從化



景業東湖洲豪園

— 廣東·南沙





金科景業雍景園

—廣東•增城





景業悦盈新街

—廣東·中山





景業壹方天地

—廣東·肇慶





景業帽峰小鎮

—廣東·白雲





景業壹方天地

—廣東•增城



景業瓏泉灣

—廣東•從化

景業白鷺洲

—海南·臨高





景業清水灣3號

—海南•陵水



景業山湖灣

—湖南·株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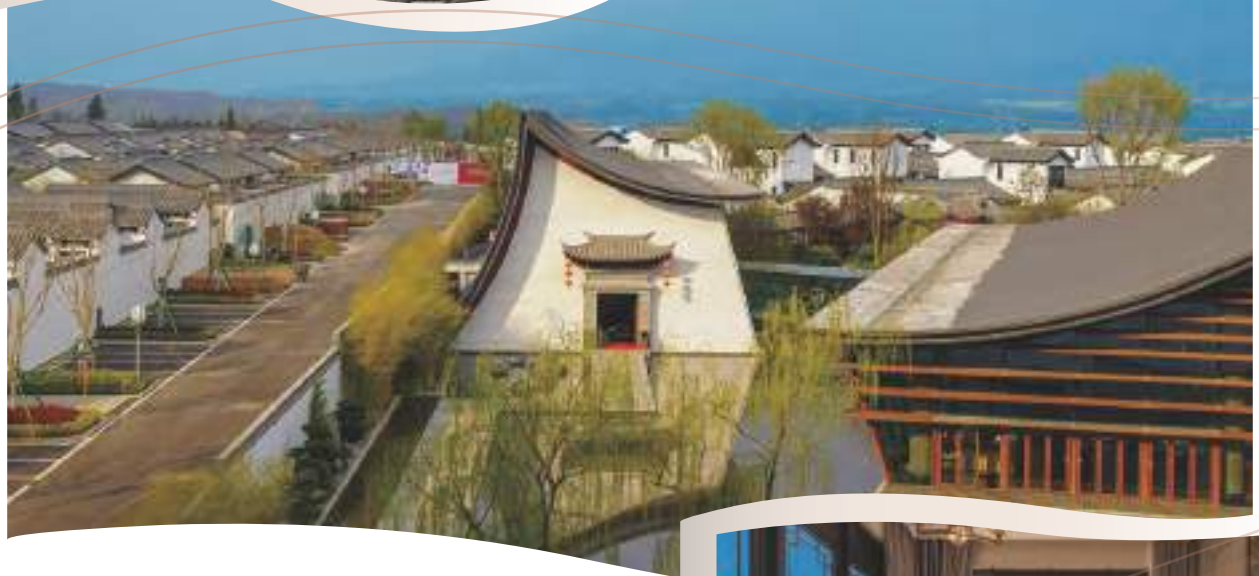




景業龍光玖雲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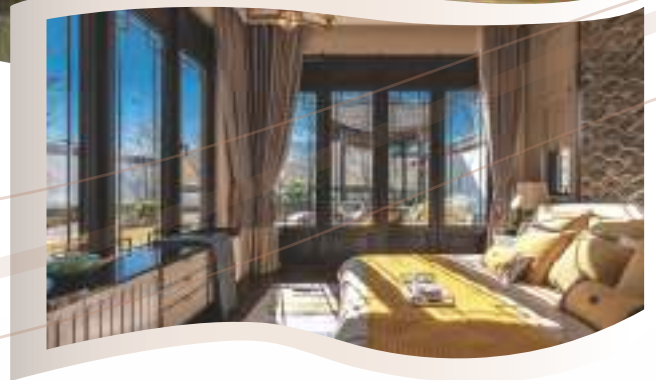
—江蘇•南京





景業高黎貢小鎮

—雲南·騰衝





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同比變動
合約銷售⁽¹⁾			
合約銷售(人民幣百萬元)	4,216	3,524	+19.7%
合約銷售建築面積(平方米)	333,783	350,936	-4.9%
合約平均售價(人民幣元/平方米)	12,631	10,040	+25.8%
主要財務資料			
收益(人民幣千元)	2,043,126	2,347,064	-12.9%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1,459,901)	(1,434,328)	+1.8%
毛利(人民幣千元)	583,225	912,736	-36.1%
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千元)	363,739	784,510	-53.6%
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198,823	478,397	-58.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人民幣千元)	216,446	485,203	-55.4%
非控股權益(人民幣千元)	(17,623)	(6,806)	+159.0%
核心純利 ⁽²⁾ (人民幣千元)	171,608	427,252	-59.8%
毛利率	28.5%	38.9%	-10.4個百分點
核心純利率	8.4%	18.2%	-9.8個百分點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13	0.29	-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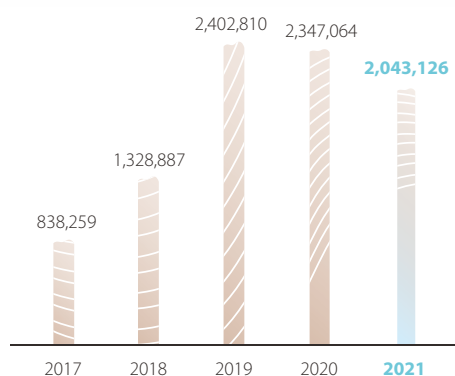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同比變動
總資產(人民幣千元)	13,926,374	10,886,437	+27.9%
總負債(人民幣千元)	9,147,535	6,433,386	+42.2%
總權益(人民幣千元)	4,778,839	4,453,051	+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人民幣千元)	3,109,827	3,035,243	+2.5%
流動比率 ⁽³⁾	1.9	2.1	-0.2倍
淨負債比率 ⁽⁴⁾	46.0%	16.9%	+29.1個百分點
現金短債比率 ⁽⁵⁾	1.03	1.53	-0.5倍
資產負債比率(不包括合約負債) ⁽⁶⁾	61.3%	54.8%	+6.5個百分點

附註：

- (1) 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合約銷售。合約銷售數據未經審計，乃根據本集團內部資料擬備。合約銷售數據於整理該等銷售資料過程中可能受各項不確定因素影響，故僅供投資者參考。
- (2) 核心純利指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新計量於一家合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所產生除稅後收益或虧損的年內溢利。
- (3) 流動比率等於年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4) 淨負債比率指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以相關年末的總權益的比率。
- (5) 現金短債比率指年末手頭現金除以即期借款的比率。
- (6) 資產負債比率(不包括合約負債)等於年末總負債減合約負債的差額除以總資產減合約負債的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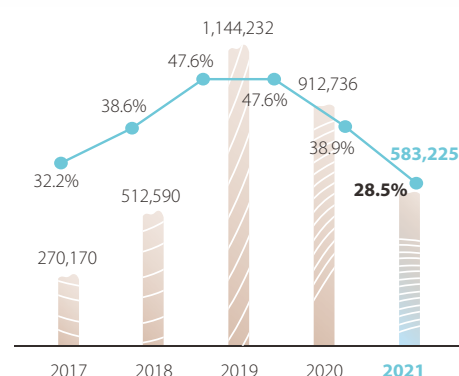
收益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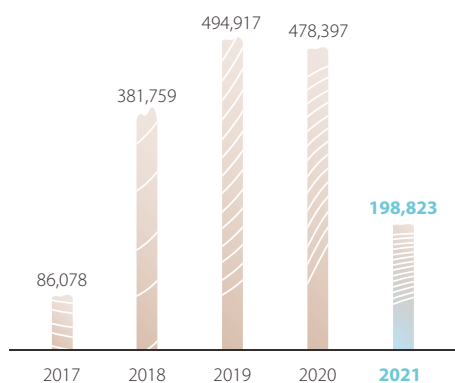
毛利及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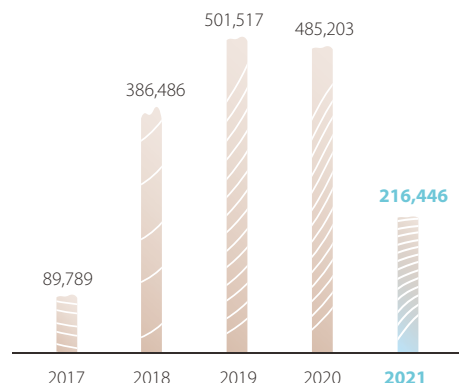
年內溢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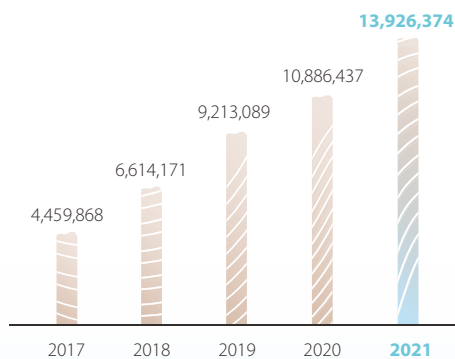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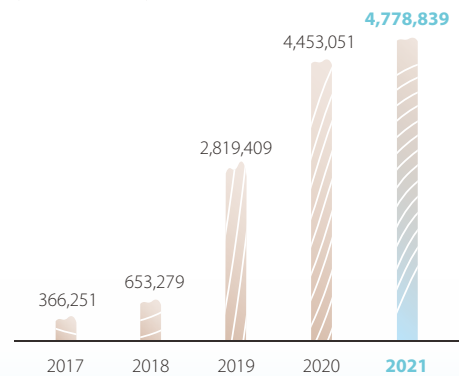
總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主席報告



陳思銘先生
主席

在當前市場環境下，「穩健」將是公司發展的主題，我們將以活現金、降負債、降槓桿為原則，優化投資結構，多渠道獲取具備發展潛力的項目，並抓準行業趨勢和政策風口，進行多元業務的新型探索，包括城市更新、資產運營、租賃或養老等需求增長型領域。

本人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景業名邦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業績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合約銷售總額約人民幣4,216.0百萬元，同比增加19.7%；實現合約銷售總建築面積約334,000平方米，同比減少4.8%。平均合約售價同比增長約25.8%至2021年的人民幣12,631元/平方米。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已確認收益為人民幣2,043.1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347.1百萬元)，同比減少13.0%。年內溢利為人民幣198.8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478.4百萬元)，同比減少58.4%；核心純利為人民幣171.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427.3百萬元)，同比減少59.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16.4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485.2百萬元)，同比下跌55.4%。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97分，連同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63分，2021年的現金股息總額將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60分(2020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0.32分)。派息比例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35%。

2021年業務回顧

宏觀環境：全年房地產市場深化調整，投資基本面穩中向上

2021年，房地產市場在「三穩」的主基調下進行了深度調整，各地政策頻出，從土地、金融及信貸等方面調控，全面引導行業向健康、平穩發展。在此背景下，1月—11月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趨緩，並穩中有漲—根據中國國家統計



局的數據房地產開發投資額同比增長6%，商品房銷售面積同比增長4.8%，銷售額增長8.5%。而在「兩集中」及融資收緊的情況下，房企土地購置面積同比下降了11.2%。

縱觀全年，房地產市場呈現出調控常態化、競爭激烈化和市場差異化的特徵。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之中，景業名邦實現了穩健的發展：財務上，我們穩守「三道紅線」，緊抓現金流，不斷優化自身的財務結構；土儲上，我們實施多元化的土儲策略，收拓並舉，強強聯合，有效拓寬了土地儲備的渠道；業務上，我們多元化發展，地產、物業及酒店等各板塊業務緊跟市場，創新思路，實現了穩健的增長；品牌上，我們憑藉品質經營，繼續蟬聯「廣東地產資信20強」，並入選「中國房地產200強企業」和「2021中國房地產成長力卓越榜」。

1) 物業開發及銷售

在物業銷售方面，2021年集團業績取得穩健增長，集團全國各地項目合約銷售金額約人民幣42億元，同比增長19.7%。

2021年，我們的地產業務結構有所調整，在延續了自身於改善和度假地產領域成熟優勢的同時，重點拓展了「流量型」的城市地產領域，為公司帶來綜合效益上的提升。

其中在城市地產方面，全年集團共有三個全新項目入市，分別位於廣州市增城區(兩個)及南京市六合區(一個)兩大熱門城市。2021年上半年入市的兩個項目均地處新老城中心，地鐵上蓋，面向城市剛需人群，全年持續熱銷。而下半年，集團於廣州市增城區的另一地塊項目亦實現快速入市，該項目地處粵港澳大灣區的核心發展地帶，以符合當地文化審美趨勢的新中式園林、低密度的社區空間規劃、極高的戶型空間使用率以及高於周邊競品的交付標準獲得市場認可，在下半年房地產市場收緊的情況下仍實現熱銷。

在改善和住假地產領域，景業名邦以運營增值產品的客戶體驗，提升了營銷轉化。例如我們以雲南、海南地區的兩大度假項目為載體，深入研讀了目標客群在居、遊、文娛、社區生活等方面的需求，打造業主農場、業主食堂、架空層球室等社群空間，並持續策劃組織豐富的社群活動，加強了目標客群的深度體驗和品牌黏性，盤活業主資源，亦為集團構建社群運營體系提供了思路。

2021年，面對多維度的市場挑戰，景業名邦緊跟市場的步伐，制定精準的銷售政策及營銷策略，把內容運營與客戶的價值體驗加強連結，進行項目的價值塑造，並通過線上傳播和線下體驗鏈路，形成線上線下閉環的市場打法，提升了整體的獲客和轉化能力。依託於有效的市場判斷和銷售策略，集團實現了穩健增長的目標，並堅持走品質發展的路線，多個項目工程通過省市級工程獎項評審，業績和市場口碑並收。

2) 物業管理

2021年集團旗下卓都物業實現營收人民幣22.2百萬元，同比增長21.3%。卓都物業全年穩定增收，並在管理服務的品質和效率、創新業務增長點、客戶滿意度等方面獲得提升。

卓都物業籌建了「卓越團隊」，在基礎的物業服務之外，更培訓和調動服務人員的綜合能力，進行多元化業務的拓展和實踐，包括在各類活動中承擔安服務、會務服務、慶典服務、禮包服務等，提升團隊的綜合業務能力，滿足客戶的多維度需求。在管理方面，卓都物業完成了從前期介入、案場管理到接管驗收後的全階段標準化設計、運行和完善，構建常態化的物業服務體系，為提升服務品質、提高管理和服務的效率和水平提供了指引。而針對客戶，卓都物業完成ERP系統的上線，通過智能化系統的應用，改變、提高物業管理的方式和效率，提高了業主的服務體驗。

通過服務水平的全面提升，2021年卓都物業取得了良好的品牌口碑，客戶滿意度創新高，在安全服務、工程服務、環境服務等方面口碑均穩步提升，在卓都物業服務的小區中，株洲景業山湖灣項目獲得株洲市三星級物業示範小區。

3) 酒店營運

2021年集團旗下酒店業務全年實現營收人民幣78.8百萬元，同比增長超28%。其中從化卓思道溫泉度假酒店全年營收達到人民幣59.3百萬元，全年溫泉區總接待超21.4萬人次，創歷史新高。

面對疫情反覆的經營挑戰，卓思道酒店通過設施設備的更新和完善，經營項目的多元化拓展，以及產品附加體驗的增值等經營舉措，提升了酒店的入住體驗和服務品質；與此同時，酒店加強線上營銷推廣，抓住廣交會、節假日、主題旺季等重大節點，通過線上營銷引流、線下體驗和口碑傳播的模式，增進了新老客戶的入住率和複住率，全年營業額穩定增長。

除了在產品體驗上進行升級，酒店還注重市場反饋的收集，包括建立客服回訪制度、客戶意見反饋制度、線上旅行社平台評分提升促進方案等，讓產品和服務更加貼近客戶需求、貼近市場，以體驗造口碑，提升品牌的溢價能力。

4) 城市更新與土儲

2021年，集團摘牌廣州市黃埔區珠江村舊改項目，增儲城市中心地段的融資開發面積約26.87萬平方米，開啟城市更新佈局，亦為集團發展帶來較大的預期貨值。

城市更新作為獲取核心城市優質地段土地的渠道，仍將是集團重要的土儲渠道和未來業務增長點。集團將繼續拓展粵港澳大灣區，積極發展城市更新業務，並尋求具備實力和資質的合作方強強聯合，提升同領域的綜合競爭力。而集團亦將繼續堅持多元化的拿地策略，除了招拍掛，更加強收併購、合作開發等模式，以靈活的方式增加優質土儲。

未來策略及前景

以穩健為前提，提升投資精準度，創新業務模式盤活資產

我們認為，在「房住不炒」的主基調下，金融監管將持續收緊，房地產市場將維持結構性調整，而市場分化的特點將更為顯著，行業模式進入拐點。而2021年第四季度信貸環境存在改善的預期，也預示著市場供給仍存在釋放空間。

在當前市場環境下，「穩健」將是公司發展的主題，我們將以活現金、降負債、降槓桿為原則，優化投資結構，多渠道獲取具備發展潛力的項目，並抓準行業趨勢和政策風口，進行多元業務的新型探索，包括城市更新、資產運營、租賃或養老等需求增長型領域。同時，我們也將加強自身多元業務的有效整合，以運營思路盤活資產，探索新的業務增長點，以更好地在調控常態化的經營環境下應對市場變化，謀得長期、穩定、高質量的發展。

1) 投資與經營

2022年，我們將實施穩健的財務策略，一方面繼續穩守「三道紅線」，提升現金流，降低負債比，同時拓寬融資渠道，加強資金管理，從投資拿地，到建設銷售，到後續運營，健全全過程現金流管理機制，提升資金流動性；另一方面，我們將更加注重投資回收，加快已收儲土地的建造、銷售和轉化，並探索新型經營模式，增值物業，盤活資產，為公司創造更高的資金效益。

在「兩集中」和融資收緊的環境下，我們將更重視投資的精準度，堅持「高增長」的拿地標準，瞄準高能經濟區及人口流入城市，獲取本身具備良好的溢價、盈利能力的土地。基於此，核心城市將是我們未來發展的重點，我們將聚焦一、二線城市及成長型熱門市場的土地，在前期加強拿地的市場研判和把控，通過多元化的拿地模式如城市更新、強強聯合等，優化成本投入，為後續經營騰出空間。

在經營過程中，我們將從公司治理、社會責任及環境三個維度進行深化，推進公司的健康發展。一是更加注重公司治理，圍繞風險管控、行為規範、廉政建設等建立有效的治理體系，通過制度保障、合規培訓、法律法規、信息披露等方式，提升企業對內、對外的誠信度和認可度；二是更加注重人本關懷，通過人才管理、員工關懷和社會責任的履行，保障企業員工和消費者的利益，創造一個良性循環的發展生態；三是結合「雙碳」要求，更好地踐行自身「生態人文」的發展理念，關注環保、節能、綠色發展，開源節流，提效提質，從人、建築、環境、社區等多個維度，深化「生態人文」的發展模式。

2) 業務及產品策略

在新階段，「重品質、強運營、優體驗、提口碑」將是我們開展業務的落腳點。

在房地產開發中，我們將遵循「品質先行」的原則：在設計階段，充分結合地塊的生態風貌、原生文化和人群的生活習慣，從社區、園林、建築到居住空間，充分考慮地區性的審美趨勢和人性化的品質細節，提升設計品質；在工程階段，實施嚴格的材料管控、樣板先行、實測實量、層層驗收等管理制度，通過每一道工序的精細化管理，保證出品的高品質標準，延續我們在同類競品中的品質優勢。

而在消費附加值成為競爭因素的當下，我們將在開發中更加注重客戶體驗和運營賦能，通過配套空間打造、資源導入和社群運營的全過程設計，為項目和產品注入多重體驗價值，打造產品IP的同時，推進產品和服務於城市生活的融合、升級。

對此，我們也將圍繞房地產開發進行多元業務的創新探索，將自身的物業、酒店、商業等業務與項目的開發和運營深度結合，形成雙向的長效發展機制。在廣州市白雲區景業帽峰小鎮項目，我們已率先啟動業務資源整合的創新探索，依託於旗下酒店品牌的運營經驗，挖掘研究項目所處區域的市場空間和潛在消費需求，規劃開發融合農場、營地、民宿的一站式短途旅居體驗消費模式，通過內、外資源的調動和運營，盤活資產，帶來創新收益。

未來，我們將基於對城市和人群需求的深入研究，在已有的城市地產、住假地產、城市更新的產品開發框架下，進一步推進自身產品的創新迭代，豐富產品類別，使之與市場趨勢及城市的升級改造更加匹配。以珠江村舊改項目為下一個發力點，我們將研發城市的名片級產品。同時，在產品開發之外，我們也將通過針對不同社群的定制化配套空間和生活服務，打造生態、文化、審美、康體、田園等多元化的社群體驗空間和社群活動，為我們的消費者帶來生態人文的生活方式，通過差異化的價值塑造，提升品牌的市場競爭力和影響力。

3) 展望

中國房地產行業經歷了一系列以「穩」為目標的調控，已進入平穩發展、深入探索的新階段。本集團相信，未來住房需求依然旺盛，不僅是體現在「量」上，更是體現在「質」上。面向改善升級、服務轉型的行業市場，為消費者帶來高品質的住房產品，提供定制化的居住服務，將是本集團未來業務開展和探索的兩大核心。

展望未來，集團將積極面對市場挑戰，提升自身的產品力、統籌管理能力和業務經營能力，在新的行業機制和行業模式下，以穩健為前提，保持高增長、高質量、高盈利的發展態勢，同時加強品牌建設，提升市場競爭力和社會影響力。

感謝

本人謹此誠摯感謝顧客及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本人亦對董事、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僱員於去年的傑出工作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本人特別感謝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及信任，這對本集團的發展至關重要，董事會亦對此非常重視。

本人對我們預設及實施的策略充滿信心，相信在專業及具豐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帶領下，景業名邦具備有利條件，推動核心業務於未來持續提升盈利能力。

陳思銘

董事會主席

中國廣州，2022年4月21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整體表現

於2021年，本集團(包括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實現合約銷售總額約人民幣4,216.0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3,523.6百萬元同比增長19.7%。實現合約銷售總建築面積約334,000平方米，較去年約351,000平方米略微減少4.8%。平均合約售價(「平均售價」)同比增長約25.8%至2021年的人民幣12,631元/平方米。

於2021年，本集團的已確認收益為人民幣2,043.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2,347.1百萬元減少13.0%。經營溢利為人民幣339.7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744.7百萬元減少54.4%。年內溢利為人民幣198.8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478.4百萬元減少58.4%。核心純利為人民幣171.6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427.3百萬元減少59.8%。

收益

我們的收益指來自中國的(i)物業開發及銷售；(ii)酒店營運；

(iii)物業管理；及(iv)商業物業投資的合併收益。於2021年，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2,043.1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2,347.1百萬元減少13.0%。

物業開發及銷售

我們專注於開發配套舒適便利生活環境的優質住宅物業。於2021年，本集團來自已確認物業開發銷售額之收益為人民幣1,932.5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2,248.8百萬元減少14.1%，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94.6%。已確認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交樓組合變化而導致整體已確認平均售價下降。於2021年交付的物業主要集中於清遠及肇慶等城市內首次買房者的住宅產品，該等產品的平均售價相對較低。此外，若干現有項目的平均售價因推廣銷售的營銷策略而降低。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按地理區域劃分的物業開發及銷售收益明細。

城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自物業 銷售所 確認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自物業 銷售所 確認收益 的百分比 %	已交付 總建築 面積 平方米	所確認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平方米	自物業 銷售所 確認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自物業 銷售所 確認收益 的百分比 %	已交付 總建築 面積 平方米	所確認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平方米
廣州	167,371	8.7%	9,386	17,832	510,461	22.7%	33,950	15,036
中山	—	—	—	—	27,855	1.3%	1,218	22,869
肇慶	503,394	26.0%	63,798	7,890	141,532	6.3%	8,111	17,449
清遠	444,101	23.0%	78,079	5,688	440,967	19.6%	76,868	5,737
陵水	17,361	0.9%	642	27,040	191,466	8.5%	8,241	23,233
臨高	88,628	4.6%	12,597	7,036	23,476	1.0%	3,175	7,394
騰衝	472,674	24.5%	33,676	14,036	677,031	30.1%	75,377	8,982
株州	87,930	4.5%	17,118	5,137	162,127	7.2%	28,792	5,631
其他(附註)	150,993	7.8%	不適用	不適用	73,907	3.3%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整體	1,932,452	100.0%	215,296	8,274	2,248,822	100.0%	235,732	9,226

附註：其他指來自物業開發及管理的服務收入。

酒店營運

除物業開發及銷售外，我們亦在我們的酒店營運業務下經營廣州卓思道酒店及從化卓思道溫泉度假酒店。於2021年，本集團來自酒店營運之收益為人民幣78.8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61.4百萬元增加28.3%。儘管2020年上半年因受到新冠肺炎爆發令營業形勢較為嚴峻，惟兩家卓思道酒店的營運已自2020年第二季度起復甦。憑藉我們提升客戶體驗及強化營銷活動的努力，來自酒店營運的收益於2021年整個年度錄得穩健增長。

物業管理

我們亦從為住宅物業的購買者提供的物業管理服務中獲得收入。於2021年，本集團的物業管理服務收益為人民幣22.2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21.3%，乃主要由於在管物業的建築面積增加所致。

商業物業投資

除持有開發及銷售物業外，我們亦擁有用於租賃目的之商業物業。於2021年，本集團之商業物業投資收益為人民幣9.7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8.6百萬元減少47.8%，該降幅乃由於本集團於2020年12月出售位於中山市的一商業項目而令2021年全年的租賃建築面積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i)與物業開發及銷售收益直接相關的出售物業成本；(ii)酒店營運成本；(iii)直接歸屬於提供物業管理的成本；及(iv)與我們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直接相關的商業物業投資成本。

於2021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459.9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434.3百萬元增加1.8%。銷售成本輕微上升乃主要由於土地成本增加所致。就每平方米的成本而言，於2021年交付的物業平均土地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941元增加至人民幣1,628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21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583.2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912.7百萬元減少36.1%。本集團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38.9%下降至28.5%。

於2021年，本集團來自物業開發及銷售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40.0%下降至30.0%。該降幅乃主要由於已確認平均售價下降及平均土地成本增加所致。根據按城市計算的毛利率予以分析，按收益排名前三名的城市為肇慶、騰衝及清遠，其實現的平均毛利率約為28.9%，且該三個城市的收益佔我們於2021年物業開發及銷售收益總額的73.5%。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成本、佣金費用、僱員福利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於2021年，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53.3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24.6百萬元增加23.0%，佔收益總額的7.5%（2020年：佔收益總額的5.3%）。有關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提升本集團品牌影響力及加速營銷步調而使佣金及廣告成本增加。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各項有效成本控制措施，同時致力繼續付出營銷努力。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業務招待開支、辦公室開支、差旅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於2021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38.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41.0百萬元輕微減少2.1%，佔收益總額的6.8%（2020年：佔收益總額的6.0%）。該降幅乃主要由於持續實施有效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開支

於2021年，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指政府補助及就物業銷售沒收客戶的按金。其他開支主要指向慈善組織捐款。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重新計量一家合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及匯兌損益淨額。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86.7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33.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1年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減少人民幣77.3百萬元，該變動部分被重新計量一家合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34.1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及租賃利息開支（經扣除資本化利息開支）、外幣借款的匯兌損益淨額以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本集團的(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由2020年的融資成本人民幣13.3百萬元變動為2021年的財務收入人民幣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計入融資成本的利息開支減少人民幣25.3百萬元，該變動部分被2021年外幣借款的匯兌收益淨額減少人民幣8.9百萬元及財務收入減少人民幣2.8百萬元所抵銷。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53.1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23.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1年來自本集團聯營公司的已交付建築面積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306.1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164.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1年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年內溢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478.4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198.8百萬元，同比減少58.4%。核心純利為人民幣171.6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427.3百萬元減少59.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16.4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485.2百萬元減少55.4%。

核心純利指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出售附屬公司及重新計量一家合營企業的公允價值收益所產生除稅後收益或虧損的年內溢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13元（2020年：人民幣0.29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過往且預期將繼續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來自金融機構的借款及發行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撥付其營運。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人民幣2,299.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361.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030.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037.6百萬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人民幣1,269.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23.8百萬元)為受限制現金。

根據若干銀行貸款協議，本集團須存入若干現金按金作為借款保證金。該等保證金僅將於悉數償還有關借款後解除。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於指定銀行存入現金按金約人民幣70.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97.3百萬元)作為銀行借款保證金。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借款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782.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5.4百萬元)。

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495.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111.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256.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569.0百萬元)及人民幣2,238.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542.8百萬元)分別計入本集團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

- (a) 於2021年2月8日，本公司在香港發行本金總額為155,000,000美元票面利率為7.5厘的優先票據(「**2021年票據**」)。發行2021年票據包括交換要約金額為137,500,000美元於2021年3月9日到期的現有優先票據及完成金額為17,500,000美元的同步新資金發行。2021年票據已於2022年2月7日到期。2021年票據已於2021年2月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上述優先票據由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960,725	1,550,014
港元	523,363	588,567
美元	1,011,609	973,224
	4,495,697	3,111,80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c)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人民幣2,881.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548.0百萬元)乃以下列資產連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	12,720	13,2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843	260,917
投資物業	179,484	197,902
在建物業	2,328,613	965,675
已竣工待售物業	623,748	927,913
貿易應收款項	2,154	1,206
受限制現金	70,000	197,276
	3,465,562	2,564,152

- (d) 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238,921	1,542,827
一至兩年內	773,874	627,049
二至五年內	1,085,782	615,264
五年以上	397,120	326,665
	4,495,697	3,111,805

借款成本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借款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42.5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269.1百萬元減少9.9%，乃主要由於年內平均借款餘額較低所致。本集團於2021年的年度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6.84%(2020年：6.50%)。

淨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淨負債比率維持在行業較低水平的46.0%。本集團將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並長期維持充足的流動性。

淨負債比率指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以各年度末的總權益的比率。

或然負債

- (a)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物業單位的若干買家安排銀行融資，並就該等買家的還款責任提供擔保。該等擔保於(i)發出房地產所有權證(一般於擔保登記完成後平均兩至三年內發出)；或(ii)物業買家付清按揭貸款時終止，以較早者為準。

於2021年12月31日，未償還擔保為人民幣1,636.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41.6百萬元)。根據擔保的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須負責向銀行償還違約買家欠付按揭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有權接收相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管有權。本集團的擔保期從授予按揭之日開始計算。董事認為買家付款違約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以公允價值計算的財務擔保並不重大。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一家合營企業的借款提供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87.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22.5百萬元)。

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物業開發支出承擔為人民幣1,984.2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375.2百萬元)。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開展業務。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外匯風險不重大。非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非中國附屬公司的主要非港元資產及負債為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港元兌人民幣或美元的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未來作重大投資及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作重大投資及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1) 於2021年6月4日，廣州意濃實業有限公司(「廣州意濃」)(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廣州市金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金瓏」)、廣州市金碩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廣州市金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項目公司」)訂立投資合作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廣州意濃應透過目標公司及項目公司與廣州金瓏合作就位於中國廣州增城區的一塊土地進行聯合投資及開發。根據協議，廣州意濃應支付投資資金並向目標公司注資，目標公司將分別由廣州金瓏及廣州意濃擁有50%及50%之權益。於相關政府部門對目標公司的股權變更進行登記後，經考慮(i)廣州金瓏及廣州意濃於目標公司的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及(ii)目標公司及項目公司的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會議投票規則及程序後，目標公司及項目公司各自將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列賬。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4日的公告。

(2) 於2021年12月9日，廣州意濃與陝西省國際信託股權有限公司(「陝西信託」)、廣州金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金科」)、廣州鑫澤集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鑫澤」)及廣州景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景譽」)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其中包括)，陝西信託同意向廣州意濃及廣州金科分別轉讓廣州鑫澤35.7%及34.3%股權，代價分別為約人民幣215.6百萬元及人民幣207.1百萬元。

於交易完成後，廣州鑫澤將由廣州意濃及廣州金科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廣州景譽於交易後將維持由廣州鑫澤全資擁有。因此，廣州鑫澤及廣州景譽均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且其財務資料將綜合併入本公司財務資料。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9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1年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陳思銘先生，33歲，於2018年1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11月13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陳思銘先生於2013年12月創立本集團。彼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發展戰略，確立整體業務、營運及管理方向和項目投資策略，管理本集團的設計中心、財務中心、審計監督中心、人力行政中心及運營中心。

陳思銘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澳大利亞格里菲斯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主修金融)。畢業後，彼於2013年成立本集團，且自此已於房地產開發行業獲得逾8年經驗。陳思銘先生獲華夏時報頒發「2018年度地產創新人物」獎及於2019年獲中國國際房地產與建築科技展覽會頒發「中國房地產年度新領軍人物」獎。

劉華錫先生，47歲，於2019年5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11月13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主席。劉先生於2019年5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投資中心、成本中心、招採中心、資金管理部及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彼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自1995年起於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就職。彼負責項目運營與開發、酒店業務、物業管理、人力行政管理、資本市場操作及廣東省雅居樂公益基金會管理。於2014年，彼辭任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及廣東省雅居樂公益基金會理事長。自2014年8月起至2019年4月，彼擔任中山市悅來房地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執行總裁。彼負責該公司的整體管理。C&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為劉先生持有30%股權的公司，該公司於2018年完成了澳大利亞墨爾本South Yarra Chapel Street 663-667的Royal Como房地產項目。彼於房地產開發行業及高級管理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

劉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中國河海大學，主修工業企業管理。彼於2016年獲搜狐及搜狐焦點網(www.focus.cn)評為中珠江樓市總評榜2015-2016年「年度影響力風雲人物」。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別名鄭紅，曾用名鄭衛紅)，54歲，於2018年1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11月13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鄭紅女士於2014年3月加入本集團，目前為本集團的總裁。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營銷中心，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營運物業管理及酒店營運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於加入本集團前，鄭紅女士於2001年至2010年期間就職於雅居樂地產置業有限公司，擔任總裁助理，並於2010年至2014年就職於廣州番禺雅居樂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彼負責依據公司的整體發展計劃制定中長期的發展計劃及定期營運計劃、管理房地產項目、監督公司的營運目標及計劃的完成情況以及參與營銷活動。鄭紅女士於房地產開發行業及高級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鄭紅女士於2001年5月獲得澳大利亞西悉尼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優等)。鄭紅女士於2013年5月獲廣東省女企業家協會頒發「廣東省優秀女企業家」稱號，並於2012年1月起至今擔任廣州市女企業家協會理事會副會長。彼於2016年6月起至今擔任廣州市番禺區南村總商會第八屆理事會副會長。

吳新平先生，57歲，於2018年1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11月13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先生於2017年3月加入本集團，目前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工程中心、廣州市泓創建設有限公司及廣州創藝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於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於1999年至2017年期間就職於雅居樂地產置業有限公司，擔任集團工程中心總經理。彼負責依據公司的整體發展計劃制定中長期的發展計劃及定期營運計劃、監督房地產項目，以及控制公司成本。吳先生於房地產開發行業及高級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

吳先生於1998年10月畢業於中國揚州大學，主修經濟管理。彼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南通市人事局的高級工程師執照。彼亦於2011年3月成為特許建築工會的會員。

韋妙嫦女士，53歲，於2019年5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11月13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韋女士於2014年7月加入本集團，目前為本集團財務中心的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包括盈利預測及分析與稅務管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韋女士已於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若干集團公司就職，(i)自1998年至2006年擔任財務經理，負責財務管理事務，及(ii)自2006年至2014年擔任審計監督中心經理，負責集團審計監督事務。韋女士於財務管理、審計及高級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

韋女士通過網絡教育於2013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電子科技大學，主修財務管理。彼於2008年12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財政部頒發的中國會計職稱證書(中級)。於2012年11月，彼由內部稽核協會進一步指定為註冊內審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清楠先生，**BBS, CStJ, J.P.**，69歲，於2019年11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作出獨立判斷。馬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馬先生於1977年7月於赫魯大學獲得經濟學理學士榮譽學位。彼分別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香港、維多利亞(澳大利亞)以及新加坡的律師資格。彼亦為國際公證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婚姻監禮人。馬先生從事律師執業超過41年。彼現為希仕廷律師行的合夥人。

馬先生現為大生銀行有限公司、七洲集團公司、馬錦明有限公司、馬氏企業有限公司及馬錦明慈善基金的董事。彼亦為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2138.HK)及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2033.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於2007-2013年曾任香港國際公證人協會會長。馬先生於戊戌年為保良局主席，現為庚子年保良局顧問局顧問。彼自2003-2017年獲委任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湖南省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委員，並自1999年起擔任為中國農業大學客座教授。

梁翔先生，56歲，於2019年11月1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作出獨立判斷。梁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加入本集團前，梁先生(i)自1994年至1995年，擔任Carr Indosuez Asia Group研究部建築業分析師、(ii)自1995年至1997年，擔任ING Baring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的研究分析師、(iii)自1997年至2000年，擔任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證券研究部分析師兼副總裁、(iv)自2000年至2001年，擔任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Hong Kong) Limited證券研究部董事。其後，彼加入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自2002年至2015年於摩根士丹利集團的公司工作。彼離職前曾擔任香港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職務。自2015年起至2019年，彼擔任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梁先生於證券及投資業及高級管理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

梁先生於1990年12月獲得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計算機科學專業文學士學位。

胡偉亮先生，55歲，於2019年11月1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作出獨立判斷。胡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於加入本集團前，胡先生(i)自1993年至1995年，擔任加拿大Marleau, Lemire Securities Inc.企業融資部的分析師，且其後為經理、(ii)自1995年至1996年，擔任所羅門兄弟香港有限公司的業務分析師、(iii)自1996年至1998年，擔任Schroders Asia Limited企業融資部助理經理、(iv)自1998年至1999年，擔任BNP Equities Hong Kong Limited股權資本市場部經理，其後為高級經理、(v)自1999年至2001年，擔任雙科融資有限公司及金滙融資有限公司的董事，其後自2001年至2002年，擔任SBI E2-Capital Limited(Softbank Investment及E2-Capital Group的合資企業)股權資本市場主管兼企業融資聯席主管、(vi)自2002年至2011年，為新華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188.HK)(前稱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僱員，於2006年至2010年的頭銜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於2010年至2011年擔任戰略顧問、(vii)自2011年至2017年，擔任興業金融(香港)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及(viii)自2017年至2019年，擔任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397.HK)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2019年1月起至今，胡先生為寶新證券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1282.HK)的間接附屬公司)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彼亦於2019年4月成為提供資產管理(第9類)的負責人員及於2019年5月成為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6類)的負責人員。現時，自2015年及2019年起彼分別為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711.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起為Document Security Systems (DSS-NYSE-Amer)，自2020年起為Alset Ehome International Inc. (NASDAQ: AEI)(前稱HF Enterprises Inc. (NASDAQ: HFEN))和自2022年起為Alset Capital Acquisition Corp. Unit (NASDAQ: ACAXU)的獨立董事。彼亦為香港一東盟經濟合作基金會有限公司及香港玉山科技協會有限公司的董事。胡先生於金融業及高級管理層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

胡先生於1990年10月畢業於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溫哥華西蒙弗雷澤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1993年6月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9月成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指定的特許金融分析師。

胡先生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委員，香港廣西總商會有限公司生活主席、香港廣西社團總會副主席及離島社區基金會名譽主席。

高級管理層

譚玉杏女士，47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彼於2014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於廣州和肇慶的附屬公司和聯屬公司。

於加入本集團前，譚女士(i)自2000年至2004年，擔任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房地產管理中心總監之秘書、(ii)自2004年至2006年，擔任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番禺項目合同成本部門主管，負責監督項目成本和預算及(iii)自2006年至2014年，擔任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秘書及助理，負責協助副主席管理中國項目。彼於房地產項目管理及高級管理層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譚女士於2008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主修法學。於2010年12月，彼進一步取得由中國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中國助理工程師證書。

藍熾源先生，43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彼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設計中心。

於加入本集團前，藍先生最初自2001年至2007年擔任佛山市建藝建築設計院有限公司主任設計師，其後於2007年至2010年擔任廣東粵建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兼佛山分院院長。彼其後於2010年至2014年曾任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3383.HK)設計部經理。彼負責技術指導設計管理工作及該部門日常管理。

藍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廣州大學，主修土木工程。彼於2009年2月亦獲得中國梅州市人事局頒發的中國建築設計工程師(中級)證書。

劉華強先生，42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彼於2018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融資及投資者關係。

於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廣州分所任職九年。彼於2011年離開該事務所時擔任審計部門高級經理。於2011年至2014年，彼擔任中新天津生態城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中國天津生態城的主要開發商)財務計劃管理部總經理。彼負責財務管理及分析工作。彼其後於2014年至2018年任職華發實業(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房地產開發、租賃及投資的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及財務總監。劉先生於財務及高級管理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

劉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中山大學會計管理學士學位(副修計算機科學及應用)，於2016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9月獲得廣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

衛靜心女士，54歲，為本集團的副總經理兼公司秘書。彼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衛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公司事務。

於加入本集團前，衛女士於1996年至1999年任職於太元管理有限公司的多家集團公司。彼離開該集團時任職公司秘書。彼其後(i)於1999年至2005年擔任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517.HK)公司秘書及(ii)於2005年至2014年任職於雅居樂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3383.HK)公司秘書。衛女士於2014年至2015年擔任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樂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89.HK)的執行董事兼財務董事。於2015年至2017年，彼擔任Pacific Century Group Holdings (HK) Limited(一家投資管理公司)的公司秘書。衛女士於高級管理及向私營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

衛女士於1997年12月通過遠程教學獲得英國倫敦大學金融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比較法法律碩士學位。彼於2002年6月獲准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進行物業開發及銷售、酒店營運、物業管理及商業物業投資。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其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第36至43頁的主席報告及第44至50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04頁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97分（「**2021年建議末期股息**」）。倘獲批准，2021年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獲派2021年建議末期股息。

2021年建議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及以港元派付。應以港元派付的末期股息將按中國人民銀行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所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中間價匯率由人民幣折算為港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舉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2022年5月刊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a) 為釐定股東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b) 為釐定合資格獲派2021年建議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5日(星期二)至2022年7月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2021年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的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不遲於2022年7月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捐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0.5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3.8百萬元)。

本公司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05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858.2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借款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優先購買權

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開曼群島法律亦無有關該等權利的限制，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少於3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3.9%，且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4.9%。

就董事所深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的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利益關係者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僱員、客戶及供應商對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並熱衷與利益關係者發展長期關係。本公司非常注重人力資本並致力營造令僱員可全面開發其潛能並協助彼等實現個人及專業發展的環境。本公司提供公平安全的工作場所，提倡員工多元化發展，並根據其成績及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以及職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持續努力為僱員提供完備的培訓及發展資源，令彼等能夠緊跟市場及行業的最新發展，同時改善其表現及其在職務上的自我實現。本公司了解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本集團亦致力於發展與供應商(為長期業務夥伴)的良好關係，以確保材料的穩定供應。本集團透過不斷與供應商及承包商進行積極有效的溝通加強與彼等的業務合作關係以確保質量及交付。

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思銘先生(主席)

劉華錫先生(副主席)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

吳新平先生

薛雙有先生(於2021年7月30日辭任)

韋妙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清楠先生

梁翔先生

胡偉亮先生

根據細則第83(3)條，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加入現有董事會。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須一直擔任該職務，直至本公司舉行其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新加入現有董事會的任何董事，則須擔任該職務直至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84(2)條，在釐定須輪值退任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根據細則第83(3)條委任之任何董事不得計算在內。

根據細則第84(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倘其人數並非三的倍數，以最接近惟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將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84(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劉華錫先生、韋妙嫦女士及梁翔先生將輪值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至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或倘相關會議休會，則為其續會)止，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獲本公司委任，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內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其酬金或已同意放棄其酬金。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劉華錫先生擁有中山市悅來房地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中山悅來」)50%權益，而中山悅來擁有本公司合營企業中山市景悅投資有限公司(「中山景悅」)5%權益。

劉華錫先生現時於在中國中山經營物業開發及物業管理的實體(「中山業務」)擁有權益。

下文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劉華錫先生於中山業務(除中間控股公司外)的權益，就上市規則第8.10(2)條而言，中山業務可能會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權益
中山悅來	投資控股	持有50%權益的直接股東
中山市悅創房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持有50%權益的間接股東
中山市盈富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持有50%權益的間接股東
中山市悅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管理	持有50%權益的間接股東

除上文所述外，於2021年12月31日，控股股東或董事概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的業務除外)或於其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披露

於2020年12月2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作為融資代理人及授權牽頭安排人(「代理」))與若干其他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其中包括)就本金總額為734,000,000港元的若干定期貸款融資(「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自融資協議日期起計為期36個月，並須受融資協議條款及條件的規限。

根據融資協議，倘(i)陳思銘先生(「陳先生」)之家族信託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0%以上或控制本公司；或(ii)陳先生不再留任或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或不再控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及業務，則本公司應於知悉該情況後立即通知代理，且融資將立即自動撤銷及所有未償還融資連同應計利息將於代理所要求之十天內立即到期應付。

遵守不競爭承諾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即思銘有限公司及陳思銘先生，統稱「契諾人」)已於2019年11月13日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可撤回的不競爭承諾，即各契諾人已(其中包括)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承諾及契諾，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任何時間，各契諾人應直接或間接並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彼等或其緊密聯繫人控制的實體或公司(本集團除外)：

- (a) 不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參與、於當中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涉足與本集團經營的業務(包括在中國(包括但不限於廣東、海南、雲南及湖南省)進行物業開發及銷售、酒店營運、物業管理及商業物業投資)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及不時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整體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且以任何形式或方式進行的任何業務(為免生疑問，不包括契諾人不時作為私人居住及/或投資用途而買賣的物業)(「受限制業務」)；
- (b) 不直接或間接尋求、干預或設法誘使任何人士、商號、公司或機構(就其所知不時或於緊接招股章程日期前過往兩年任何時間為本集團客戶、供應商、分銷商、董事、顧問或僱員)離開本集團；
- (c) 於任何時間不會僱用管有或可能管有與本集團任何業務有關的任何機密資料或商業秘密且身為本集團董事、經理、僱員或顧問的任何人士；及
- (d) 不直接或間接招攬或遊說已與本集團進行業務或正就任何受限制業務與本集團進行磋商的任何人士，或終止與本集團進行業務或減少該名人士與本集團進行業務的一般數量。

遵守不競爭承諾(續)

不競爭契據(續)

儘管有上文(a)至(d)項下的承諾，任何契諾人收購或持有任何從事任何受限制業務的公司所發行的股本證券中的權益，概不受該等承諾限制，惟彼等(個別或共同)各自不得直接或間接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以上或控制行使該公司5%以上投票權或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且與此有關的上述公司之業務及資產分別佔相關公司的合併營業額及合併資產(如該公司最近期經審計合併賬目所示)少於5%。

就上文而言，「有關期間」指自上市日期起至以下日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止期間：

- (i) 就上市規則而言，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個別或作為整體)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30%或以上或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且無權控制董事會當日；及
- (ii) 股份不再在聯交所上市當日。

年度審閱

契諾人已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並無向本集團轉介或促使向本集團轉介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投資或商機。

本公司已接獲各契諾人就彼等及彼等緊密聯繫人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而作出的書面確認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據，並評估契諾人及彼等緊密聯繫人是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並信納各契諾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其於不競爭契據下的承諾。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薛雙有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2021年7月30日起生效。
- 劉華錫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投資中心、成本中心、招採中心、資金管理部及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
- 胡偉亮先生為Alset Ehome International Inc.(NASDAQ: AEI)的獨立董事。Alset Ehome International Inc.的前稱為HF Enterprise Inc.。
- 胡偉亮先生自2022年起擔任Alset Capital Acquisition Corp. Unit (NASDAQ: ACAXU)的獨立董事。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須進行年度申報的關連交易載列如下：

於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及廣州意濃實業有限公司(「廣州意濃」)與陝西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合作開發協議(「合作開發協議」)，其由(i)廣州意濃、(ii)陝西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iii)廣州金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金科」)、(iv)廣州鑫澤集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v)廣州景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vi)重慶金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於2020年10月28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應就補償廣州意濃於合作開發協議項下股權購買價的付款及其他應付責任的差額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廣州金科因作為廣州鑫澤集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東而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重慶金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因作為廣州金科的控股公司而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有關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7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關聯方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內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該等關聯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須予披露的不獲豁免的關連交易或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內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及本節「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以及「持續關連交易」各段所披露的該等交易外，概無董事或與之有關連的實體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為訂約方且於年末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其中包括)：

- (i) 本集團的業務受到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新冠肺炎**」)爆發及蔓延的衝擊(尤其是廣東省、海南省、江蘇省、雲南省及湖南省)；
- (ii) 本集團的業務受眾多政府法規所規限，且尤其對廣東省、海南省、江蘇省、雲南省及湖南省的物業限購政策(如有)及其他政策變動敏感；
- (iii) 本集團的業務及前景極大取決於中國經濟狀況及中國房地產市場(尤其是廣東省、海南省、江蘇省、雲南省及湖南省房地產市場)的表現；
- (iv) 本集團可能無法按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在適合本集團開發的有利位置收購土地，或根本無法收購土地；
- (v) 倘本集團未能支付土地出讓金或未能根據土地使用權出讓合約的條款開發物業，本集團或會遭中國政府罰款或制裁；
- (vi) 本集團不同期間的經營現金流入及業績或會有重大差異，且有關波動或會導致難以預測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及股份的價格；及
- (vii) 本集團可能無法通過銀行貸款或其他安排，以商業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為本集團的土地收購及未來物業開發獲得足夠的資金。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於本年報日期，除本年報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適用及有關中國房地產開發及管理業務的法律及法規，且本集團已就經營其業務取得所有執照、許可證及證書。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並無涉及且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不合規事件可能會對本公司於其中的權益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13日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詳情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及服務提供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b)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董事會可全權根據其認為適合的有關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或本集團的任何主要股東、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提供商授出購股權，供其按下文第(c)段所計算的價格認購董事會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的有關股份數目。任何參與者獲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將由董事會(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視乎情況而定)不時根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來決定。

(c)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知會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惟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不足五個交易日，則新發行價應作為上市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

(d) 授出購股權及接納要約

授出購股權要約須於提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就每份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e) 股份數目上限

- (i) 在下文第(ii)及(iii)分段的規限下，自採納日期起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就此而言，不包括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授出但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預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可向參與者授出涉及最多達160,000,000股股份(或因不時拆細或合併該等160,000,000股股份所產生的有關股份數目)的購股權。
- (ii) 上文所述的10%上限可隨時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更新，但因行使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經更新的10%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不會計算在內。一份載有上市規則就此規定的資料的通函，必須寄發予股東。
- (iii)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獨立批准授出超逾10%上限的購股權，惟超出10%上限的購股權僅可授予尋求該項批准前本公司特定的承授人。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須載有有關承授人的一般資料，將予授出的有關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及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目的及解釋購股權之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有關其他資料。
- (iv)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導致超出上述30%上限，則不得授出有關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f)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任何參與者因行使其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如額外授出超逾該1%限額的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該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若該承授人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承授人的身份、該承授人將獲授購股權(及之前已獲授購股權)的數目與有關條款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承授人的身份、該承授人將獲授購股權(及之前已獲授購股權)的數目與有關條款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將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就建議額外授出購股權而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日期將被視為授出日期。

(g)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

(i) 儘管如上文所述，但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ii)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上述人士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a) 相當於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及

(b) 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上市規則就此而言所規定的所有資料。本公司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惟任何關連人士擬投票反對建議授出購股權則除外)。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如有任何變動，亦須經股東以上述方式批准。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h) 授出購股權的時間限制

(i) 在本公司獲悉任何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後，本公司不得提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直至該內幕消息已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公佈為止。尤其於緊接下列日期中較早發生者前一個月開始期間，本集團不得授出購股權：

(a) 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董事會會議的日期(根據上市規則最先知會聯交所的有關日期)；及

(b)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其任何年度、半年度或季度或其他中期(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業績公佈的截止日期；

並截至業績公佈當日為止。

(ii) 除上文(i)段所述限制外，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公佈當日及：

(a) 於緊接年度業績公佈日期前60日期間或(如屬較短期間)由有關財政年度年結日起至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內；及

(b) 於緊接季度業績及半年度業績公佈日期前30日期間或(如屬較短期間)由有關季度或半年度期間末起至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內，不得向董事授出購股權。

(i)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於董事會可能釐定且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的期間內，在購股權計劃中有關提前終止的條文的規限下，購股權可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

(j) 表現目標

除董事會釐定及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的要約內有所規定外，任何購股權可能獲行使前均毋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k) 股份等級

因行使購股權而予以配發的股份須受當時生效的細則所有條文所限，並將在所有方面與配發當日已發行繳足股款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因此持有人將有權享有於配發日期之後所派付的所有股息或作出的其他分派，惟倘記錄日期將於配發日期或之前，則先前所宣派或擬派或議決派付的任何股息或作出的其他分派除外，惟因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的股份將不會附帶任何投票權，直至承授人的姓名獲正式記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有關股份的持有人為止。

(l) 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購股權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

(m) 因身故而終止受聘時的權利

倘承授人因身故(惟倘承授人於授出日期為僱員且於其身故前三年內並無出現下文第(n)項所述事項成為終止受聘的理由除外)，則承授人之法定遺產代理人可於該承授人身故當日起12個月期間內行使最多達該承授人享有權利的購股權(惟以可行使但尚未行使者為限)，惟倘於承授人身故前或緊隨其身故日期起計12個月有關期間內發生第(q)、(r)及(s)項所述任何事項，則其遺產代理人可分別於所載各段的不同有關期間內行使購股權。

(n) 因解僱而終止受聘時的權利

倘承授人於授出日期為本集團僱員，而因嚴重行為不當或破產或無力償債或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任何安排或和解，或因任何涉及其品格或誠信的任何刑事罪行而被定罪等任何一項或多項理由或(倘董事會釐定)基於僱主有權根據普通法或根據任何適用法例或根據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的服務合約而終止聘用的任何其他理由，隨後不再為本集團的僱員，則承授人所持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其不再受聘於本集團當日自動失效。

(o) 因其他原因終止受聘時的權利

倘承授人於授出日期為本集團僱員，而因身故或上文第(n)項所述一項或多項理由終止受聘以外的任何原因，隨後不再為本集團僱員，則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有關終止受聘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時失效，而終止受聘日期須為承授人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的最後一個實際工作日，不論有否支付薪金代替通知。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p) 股本變動的影響

倘本公司股本架構於任何購股權仍可行使期間因溢利或儲備資本化、供股、合併、拆細或削減本公司股本(為支付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參與交易的代價而發行股份則除外)而出現任何變動，則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及／或認購價須作出相應調整(如有)，而本公司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須向董事會以書面核實或確認(視情況而定)彼等認為該等調整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或聯交所不時發出的任何指引或補充指引(倘就資本化發行而作出調整，則毋須提供有關核實)，惟任何變動須使承授人享有與其之前所享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同的比例，且所作任何調整不得致使股份以低於面值的價格發行。

(q) 全面要約的權利

倘向全體股東(或除要約人及／或要約人所控制的任何人士及／或連同要約人或與要約人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所有有關持有人)提出全面要約(不論以接管要約或計劃安排或其他相似方式)，且該要約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則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法定遺產代理人)可於要約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當日起計一個月內隨時全面行使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r) 清盤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向股東發出通告，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本公司自動清盤的決議案，則本公司須於向本公司各股東寄發上述通告當日或其後儘快知會所有承授人，而各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法定遺產代理人)最遲可於建議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日期前兩個營業日以前的任何時間，隨時書面通知本公司行使其全部或任何購股權，行使時須附上通告涉及的股份總認購價全數股款匯款；屆時本公司將儘快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緊接上文所述建議舉行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的相關股份。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s) 訂立和解或安排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與股東或與本公司債權人就根據公司法重組本公司或本公司與任何其他公司合併的計劃提呈和解或安排，則本公司須於向股東或其債權人發出大會通告以考慮該和解或安排的同日，向所有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法定遺產代理人)發出有關通知，而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可最遲於法院指示須予召開以考慮該和解或安排的股東大會日期(「暫停日」)前兩個營業日，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連同就所發通知所涉及股份的總認購價的全數股款匯款而全部或部分行使，而本公司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須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緊接建議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下午三時正，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有關股份。由暫停日起，所有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法定遺產代理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將即時暫停。於該和解或安排生效後，所有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告失效及終止。董事會須盡最大努力促使因本段所述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就該和解或安排而言，於有關生效日期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一部分，而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須受該和解或安排規限。倘因任何原因，該和解或安排未獲法院批准(不論基於向法院提呈的條款或基於該法院可能批准的任何其他條款)，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法定遺產代理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將由法院頒令日期起全面恢復，但僅以尚未行使者為限，且屆時將可予行使(惟受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規限)，猶如本公司未曾提呈該和解或安排，而任何承授人不得因該建議而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高級職員索償，惟任何有關損失或損害乃因本公司或其任何高級職員的行為、疏忽、欺詐或蓄意違規而導致者除外。

(t)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將於以下期限(以最早者為準)自動失效：

- (i) 上文第(i)段所述期間屆滿時；
- (ii) 董事會以承授人違反第(l)段為由行使本公司權利註銷、撤回或終止購股權的日期；
- (iii) 上文第(m)、(o)、(q)、(r)或(s)段所述有關期間屆滿或有關事件發生時；
- (iv) 本公司開始清盤當日；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t) 購股權失效(續)

- (v) 承授人嚴重行為不當、破產或無力償債或與其債權人全面作出安排或和解，或承授人被判觸犯任何涉及其品格或誠信的刑事罪行當日；
- (vi) 倘承授人僅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承授人不再為本集團該成員公司之主要股東當日；或
- (vii) 在上文第(s)段所述和解或安排生效之規限下，有關和解或安排生效當日。

(u) 註銷已授出但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

任何註銷已授出但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可在董事會全權認為適當及以遵守有關註銷之所有適用法律規定的方式下，按與有關承授人協定之有關條款予以生效。

(v)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並將於緊接第十個週年日前營業日之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惟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前終止除外。

(w) 購股權計劃的變更

- (i) 購股權計劃可就任何方面以董事會決議案作出變更，惟與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項相關且變更購股權承授人利益的購股權計劃條文在未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不可予以變更。
- (ii) 除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現有條款自動生效的變更外，任何屬重大的對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變更或對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作出任何變更，或董事會有關購股權計劃變更的任何權力變動，必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iii) 購股權計劃或所授出購股權的任何條款的任何修訂必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其註釋以及聯交所不時頒佈的上市規則詮釋的補充指引。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x) 終止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或以董事會決議案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的運作，而在此情況下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於該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予以行使。

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授出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相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於本公司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陳思銘先生	酌情信託創始人 ⁽¹⁾	1,200,000,000	72.9%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思銘有限公司持有。思銘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IQ EQ (BVI) Limited(作為Chan S. M. Michael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持有，Chan S. M. Michael Family Trust為一個由陳思銘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並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設立的酌情信託。該信託有若干名酌情受益人，包括陳思銘先生、其父母、其兄弟姐妹及其後嗣。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思銘先生被視為於思銘有限公司持有之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646,173,000股計算。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股權概約百分比
劉華錫先生	實益權益	中山景悅	2.5% ⁽¹⁾

附註：

- (1) 劉華錫先生擁有中山悅來50%權益，而中山悅來擁有本公司合營企業中山景悅5%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有關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企業(定義見公司(董事報告)規例)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目標或目標之一為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可認購該等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1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於本公司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陳思銘先生	酌情信託創始人 ⁽²⁾	1,200,000,000	72.9%
IQ EQ (BVI) Limited	酌情信託受託人 ⁽²⁾	1,200,000,000	72.9%
思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²⁾	1,200,000,000	72.9%
岑穎妍女士	配偶權益 ⁽³⁾	1,200,000,000	72.9%

附註：

-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思銘有限公司持有。思銘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IQ EQ (BVI) Limited(作為Chan S. M. Michael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持有，Chan S. M. Michael Family Trust為一個由陳思銘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並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設立的酌情信託。該信託有若干名酌情受益人，包括陳思銘先生、其父母、其兄弟姐妹及其後嗣。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思銘先生被視為於思銘有限公司持有之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岑穎妍女士為陳思銘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陳思銘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646,173,000股計算。

與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存有任何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與股票掛鈎協議。

稅項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項寬免及豁免。

管理合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涉及本集團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1至55頁。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慣例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胡偉亮先生、馬清楠先生及梁翔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胡偉亮先生，其具備合適的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已省覽及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與管理層討論與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有關的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和規例，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審核委員會已協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進行審閱。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983名僱員(2020年：1,033名僱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66.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58.3百萬元)。本集團已向僱員提供本集團認為與市場標準相比具有競爭力的薪金及福利，並根據僱員貢獻及行業標準定期檢討薪酬政策。為激勵及獎勵本集團參與者所作的貢獻，本公司訂有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已為僱員繳納醫療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以及支付相關保費。另外，本集團致力於培養各級別擁有熟練技能的僱員。本集團已根據僱員的職位及專門知識來提供培訓項目，以加強彼等對物業行業及相關領域的理解和認識。除內部培訓外，本集團亦已不時聘請外部專家為本集團僱員提供培訓課程。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本集團透過參考(其中包括)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的市場水平、董事各自的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組合。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須參與社會保險供款計劃。

釐定董事薪酬之標準

本公司在釐定各董事薪酬水平時，除計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市場水平外，亦會考慮其個人資歷、對本公司的貢獻及承擔。董事享有適當的福利計劃。

彌償保證及保險條文

細則規定，本公司不時的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以及不時就本公司任何事宜行事的受託人及其各自的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因履行在其各自的職位或受託事務中的職責或應有職責而作出、同意或遺漏之任何作為所須或可能產生或承擔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均應以本公司的資產補償並獲確保免就此受損。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行動投購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發行於2023年到期金額為152,100,000美元的7.5厘優先票據

於2022年1月27日，本公司發行於2023年1月26日到期的本金總額為152,100,000美元票面利率為7.5厘的優先票據(「新優先票據」)。發行新優先票據包括交換要約金額為149,600,000美元的現有2021年票據及完成金額為2,500,000美元的同步新資金發行。新優先票據已於2022年1月28日於聯交所上市。

除上述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概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尋求上市的證券必須有一個公開市場，且發行人的上市證券須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一般指無論何時發行人的已發行總股本至少須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根據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續聘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858.2百萬元。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推行環境保護政策，以保護自然資源。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減少耗電及耗水，以及鼓勵回收辦公用品和其他物料以盡力減低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亦全力確保嚴格遵守相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環境法律和法規。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物業竣工後通過相關環保部門的檢查時，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問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因未遵守中國環境法律法規而受到任何重大罰款或處罰。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就其在建項目的環境影響報告(如適用)取得所有必要批准。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確保我們僱員的健康與安全，並提供安全有效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承諾全面遵守所有職業安全健康法例。本集團以僱員的健康及福祉為依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安全事故，並無接獲人身或財產損失的重大申索，亦無因安全事故向僱員支付人身或財產損失的重大賠償。

社會責任

本集團已根據中國及香港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勞動合同。

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及香港法律法規為中國及香港的全職僱員購買社會福利保險，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僱員的專業和個人發展與成長，並認為發展及培訓是一個持續的過程。本集團為各級僱員提供並鼓勵彼等參與不同的內部及外部課程，以提升彼等與工作相關的技能。本集團為僱員獲得充分的學習、培訓及晉升提供公平機會。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與客戶的關係穩固，並提供符合彼等所需及規定的產品。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藉此瞭解市場需求及消費者需要，從而可積極回應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本集團亦與供應商維持緊密的關係。藉此促進高度合作發展及有助本集團提供符合客戶所要求及期望的優質解決方案。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倘股東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有關股份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業顧問。

代表董事會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思銘

中國廣州，2022年4月21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是增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與維持最適合本集團需要及利益的高企業管治水平。

因此，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其亦採納務實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嚴格的合規常規以及保持對所有利益相關者的透明度及問責度。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個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¹⁾

⁽¹⁾ 新的企業管治守則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且新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規定適用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由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乃關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故本報告所述企業管治守則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亦已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獲悉本公司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根據細則，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領導及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並制定與檢討本集團的整體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ii)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一切重大決定均由董事會作出整體決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務收購、主要交易及股息政策等會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營運及股東的有關決定。各董事均知悉根據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所訂明彼身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及義務與職責，並已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裨益及最佳利益客觀行事。

董事會作出的決定乃經由執行董事通知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獲授予權力，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工作及營運。高級管理層團隊亦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表現。

由董事會成立的委員會獲授予若干職能及職責。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段。

董事會(續)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的姓名載列於下文。各董事會成員均見多識廣、經驗豐富，且具備專業知識，能讓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

執行董事

陳思銘先生(主席)

劉華錫先生(副主席)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總裁)

吳新平先生

薛雙有先生

韋妙嫦女士

委任日期

2018年11月2日

2019年5月24日

2018年11月2日

2018年11月2日

2018年11月2日(於2021年7月30日辭任)

2019年5月24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清楠先生

梁翔先生

胡偉亮先生

2019年11月13日

2019年11月13日

2019年11月13日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相關關係。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後，董事會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董事名單(當中列明董事的角色及職能)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董事的委任年期

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訂立服務合約，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倘該大會冇續會，則為其續會)日期(包括當日)止。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由本公司委任，初步固定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會(續)

提名、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

本公司細則載列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與過程。每名董事均須遵守條文規定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就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而言，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可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已於2019年11月13日成立，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達致平衡，以符合本公司的要求。董事提名政策為，此委員會將物色合資格或適合出任董事的人士，並評估彼等的資歷、技能、過往經驗、品格及其他相關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的獨立性(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任何其他董事會建議變動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等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提名委員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提名委員會」一段。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操守

董事均有機會透過於至少14天前發出或將予發出董事會定期會議通告的方式將各項事宜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會議通告及議程由主席委派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編製。董事均獲提供充足且及時的資料讓彼等得以妥善履行職務。彼等獲允許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鼓勵董事全力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並提出意見及表達關注。董事獲提供充足資料，並有充分時間進行討論，以確保董事會作出的決定公平地反映董事會的共識。

倘董事得悉其於與本公司訂立的合約或安排或擬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擁有利益，其須於首次考慮是否訂立該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倘董事知悉其當時存有利益)，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於其得悉本身擁有利益後的首個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根據細則，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充分詳盡地記錄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所提出的任何疑慮或所表達的反對意見，而會議記錄於各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各董事以供彼等審閱、表達意見及記錄。有關會議記錄的最終定稿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並可在董事提出合理通知的情況下公開以供彼等查閱。

董事會(續)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或於需要時召開更多會議。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加會議。下一年度的定期會議時間表將於最後一次董事會會議上提交予全體董事，以便彼等為會議作出安排。有關董事會定期會議，全體董事均獲至少14天通知。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則給予合理通知。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並將董事會會議議程草稿分發予全體董事，以供彼等細讀及給予意見。董事亦獲邀於議程中加入彼等認為合適的任何事宜。董事會會議議程將於公司秘書於納入董事的所有意見(如有)後發佈。相關會議材料將於會議前至少提前三日向董事提供，以確保彼等擁有充足的時間審閱會議材料並為會議作好充分準備。

各董事可與高級管理層(包括公司秘書)聯繫，而彼等亦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權益的事宜，應在舉行的實質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批准，或由指定的董事委員會負責實施及處理。擁有權益的董事均可參加會議，惟不予計入法定人數並須就相關事宜放棄投票。全體董事可要求公司秘書於相關方面(包括於任何事宜的跟進或提供支持)提供意見及服務，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管理層將於每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向董事提交相關報告以供審閱，並作為會議材料的一部分。向董事簡述後，管理層亦會回應董事作出的任何提問。董事會可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評估呈交予彼等審批的財務及其他資料。董事亦有充足時間討論相關議題。

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將由公司秘書負責草擬及保存。所有會議紀錄將會詳列會議中討論及考慮的事項，其中包括董事作出的任何提問及表達的觀點。公司秘書將於會議舉行後合理時間內派發會議紀錄草稿供全體董事表達意見，會議紀錄的最終版本亦會送交全體董事存檔。

董事會(續)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續)

年內，董事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紀錄載列如下：

	於2021年出席／召開會議的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陳思銘先生(主席)	4/4	–	–	–	1/1
劉華錫先生(副主席)	4/4	–	1/1	1/1	1/1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 (總裁)	4/4	–	–	–	1/1
吳新平先生	4/4	–	–	–	1/1
薛雙有先生(於2021年7月30日辭任)	2/2	–	–	–	1/1
韋妙嫦女士	4/4	–	–	–	1/1
馬清楠先生	4/4	2/2	1/1	1/1	1/1
梁翔先生	4/4	2/2	1/1	1/1	1/1
胡偉亮先生	4/4	2/2	1/1	1/1	1/1

全體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年內已分配合理時間跟進及處理本公司的各項事務。全體董事將盡最大努力出席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任何會議。彼等亦將分配合理時間審閱材料及本公司不定時提供的其他文件。主席會於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一次會議。

主席及總裁

陳思銘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方針。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支援下，主席批准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出任會議主席，以確保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合適的事項，包括其他董事提呈的任何事宜。彼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包括但不限於採取措施確保全體董事適當知悉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宜，並及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資料，將股東的整體意見轉告董事會及發揚在董事會會議舉行期間進行公開及具建設性辯論的文化。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為本公司總裁。彼負責執行策略規劃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11月13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適用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聘用條款；(ii)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報、賬目、中期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報告的重大判斷；(iii)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iv)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胡偉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馬清楠先生及梁翔先生。

於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且執行董事、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亦出席有關會議以提供必要資料。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審閱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19年11月13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適用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的政策及結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iii)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劉華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翔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馬清楠先生及胡偉亮先生)組成。

於財政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已獲檢討及審議。

董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9年11月13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適用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擬定一系列對董事會人員的品質要求；(ii)擬定一系列供董事會批准候選人的提名程序；及(iii)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對董事會擬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劉華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清楠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梁翔先生及胡偉亮先生)組成。

於財政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多元性，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續聘退任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13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及措施，該政策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ygrandmark.com。本公司深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高董事會效率及加強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業務的重要資產。多元化的董事會將包括及利用本公司董事不同的技能、行業知識及專業經驗、文化與教育背景及其他資格，且並無種族、年齡或性別的歧視。董事會將擇優而錄，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標準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項目投資及財務管理。彼等獲得各類專業的學位，包括工商管理、經濟管理、建築工程及計算機科學。董事會現時擁有兩名女性董事及五名男性董事。董事會有三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此外，董事年齡分佈範圍較廣，介乎33歲至69歲。考慮到本公司的現行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各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集團員工性別多元化總體處於均衡狀態。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本公司每年會在其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無兼任董事)的薪酬按等級如下圖列示：

	2021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1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2,500,000元	0
	4

董事薪酬政策

董事薪酬政策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僱員及薪酬政策」及「董事會報告－釐定董事薪酬之標準」一節。

董事進行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按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作出平衡、清晰而可理解的評估。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該等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提呈該等資料予董事會批准。

問責及審計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一切資料及陳述，使之真實公允地反映本公司於相關期間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認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遵照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反映根據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以及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所得的數額。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重大不確定性－持續經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運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718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49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239百萬元為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30百萬元。

本集團未按一筆銀團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523百萬元，「**銀團貸款**」)協議規定履行其中一項財務契約，構成違約事件，並導致銀團貸款於貸款人要求時成為即時應償還。因此，銀團貸款中原合約償還日期為2022年12月31日之後的非即期部分人民幣354百萬元獲重新分類及呈報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受到中國政府對於房地產行業不時實行的多種政府法規及宏觀經濟調控措施的規限，其中若干政策及措施或會對本集團可動用的營運資金產生不利影響。

上述所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鑒於該等情況，董事已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進行持續經營時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有關本集團為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而採納的計劃及措施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有關預測涵蓋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鑒於上述情況並計及本集團營運將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於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履行其到期融資義務。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實現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透過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所詳述的措施以產生充足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將需要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資料披露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向公眾披露資料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定期刊發報告及公告。尤其是，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就披露內幕消息建立健全框架。該框架載列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以令持份者了解本公司的最新情況。董事會定期檢討該框架及其效用。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本公司將邀請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有關審計工作、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提供年度審計服務及與發行優先票據相關的非審計服務收取的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內訊息流通以及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循。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透過主席及／或總裁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亦應就董事就職及其專業發展提供協助。經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衛靜心女士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確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相關資歷、經驗及培訓要求。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為彼等因本集團營運而面對的任何法律行動所產生的相關成本、收費、開支及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精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維持對董事會作出明智及恰當的貢獻。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各董事(即陳思銘先生、劉華錫先生、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吳新平先生、韋妙嫦女士、馬清楠先生、梁翔先生及胡偉亮先生)已於2021年12月9日出席姚黎李律師行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舉辦的培訓，內容有關上市規則分別規定的(i)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董事職責，以及(ii)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最新資料。公司秘書保存董事參加培訓的妥善紀錄。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擬根據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向股東作出不少於本公司於任何特定財政年度可分派溢利30%的分派。分派股息須待董事會酌情批准及(倘必要)股東批准。董事日後或會於考慮本集團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求、股東利益以及彼等屆時可能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派付股息。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本公司章程文件及公司法，包括(倘必要)股東批准的規限。未來宣派股息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影響本公司的過往股息宣派，並將由董事全權酌情決定。

於任何特定年度未獲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會保留及可用於其後年度的分派。倘溢利撥作股息分派，則該部分溢利將不能用於再投資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就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及定期向股東提供通訊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有關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jygrandmark.com 查閱。

本公司認為，及時與股東及／或投資者溝通及具透明度的申報為良好企業管治的主要部分。本公司旨在透過多種通訊途徑與股東及／或投資者保持頻繁和及時的溝通，該等途徑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和官方公告。股東大會是股東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提問。股東將獲寄發年度及中期報告或獲知會有關報告的刊發。年度及中期報告均會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jygrandmark.com 刊發，而該等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及活動的一般資料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將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官方公告，以便股東及／或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最新發展。股東及投資者可直接前往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見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或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電郵為 ir@jygrandmark.com.hk)作出查詢。

股東權利

(a)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細則或公司法項下並無涉及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的條文，惟提名人士參選董事者除外。股東可遵循上文所載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書面要求所訂明的任何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股東大會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根據本公司現行細則第58條，於送達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投票的實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達一份書面要求(「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書面要求所載任何業務交易。該大會須於送達書面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送達要求後21天內未能召開該大會，則提出要求者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者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致使提出要求者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

(b)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亦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直接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見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或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電郵為 ir@jygrandmark.com.hk)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以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或議案。

董事會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直接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憲章文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章程大綱並無任何變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已於2021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修訂詳情載於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致股東的通函。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jygrandmar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查閱。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系統的有效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明確的組織架構、權職界定及劃分。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監督管理層設立並維護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設立並維護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及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系統有效性的確認。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體系架構的搭建：

本集團已在集團層面搭建了風險管理體系架構，明確風險管理流程，促進內部風險管理文化的提升。本年度本公司在過往年度的工作基礎上，通過以下工作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架構，指引集團風險評估工作的開展以及持續的風險監控活動：

- ✓ **明確及重申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本集團規範了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並進行風險管理職責劃分，明確管理層及各職能部門的風險管理責任和風險資訊匯報路線及頻率等。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主要特點包括層級職責清晰、溝通機制明確。下表展示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內各層級所擔當的角色：

角色	主要職責
董事會 (風險管理架構最高決策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及明確風險的性質及接受程度以確保戰略目標的實現■ 確保建立及維護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監督管理層對於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以及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風險管理(續)

1. 風險管理體系架構的搭建：(續)

- ✓ 明確及重申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續)

角色	主要職責
審核委員會 (風險管理架構最高決策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議及制定風險管理框架，識別、分析、評估及明確本集團面對的風險，以系統地整理、減輕以及監控風險以識別及處理本集團所面對包括但不限於戰略、財務、營運、法律及監管的風險 ■ 檢討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包括風險管理計劃、風險管理系統及與風險管理有關的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 ■ 持續監督風險管理系統的工作範疇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 ■ 監察發生重大監控失誤或發現重大監控弱項的次數，及因此導致未能預見的後果或緊急情況的程度，而該等後果或情況對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或狀況已產生、可能已產生或將來可能會產生的重大影響 ■ 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風險管理事宜及建議解決方法
高級管理層 (風險管理工作領導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審議本集團風險管理相關的政策和制度 ■ 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執行情況，定期審議風險管理工作考核結果匯報，以及風險管理評估報告等 ■ 為重大決策提供風險管理意見，審議風險管理架構執行層提出應對措施的建議 ■ 負責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及揭示重大風險資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風險管理(續)

1. 風險管理體系架構的搭建：(續)

- ✓ 明確及重申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續)

角色	主要職責
公司秘書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同關注重大風險應急事件處理，形成總結報告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辦理董事會或審核委員會授權的有關風險管理的其他事項
審計監察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統籌風險識別和評估工作開展■ 為風險管理監督機構，負責監督本集團及各城市公司風險管理工作■ 組織定期風險評估報告編製，將匯總結果提呈風險管理工作領導小組■ 組織和協調風險管理培訓及指導
本集團總部中心／各部門及各城市公司管理層(風險管理架構執行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更新所屬業務的風險清單，開展風險識別及評估等相關工作■ 制定並實施所屬業務的風險應對方案■ 對所屬業務的各類風險進行監控，及時向風險管理協調崗及風險管理工作領導小組匯報風險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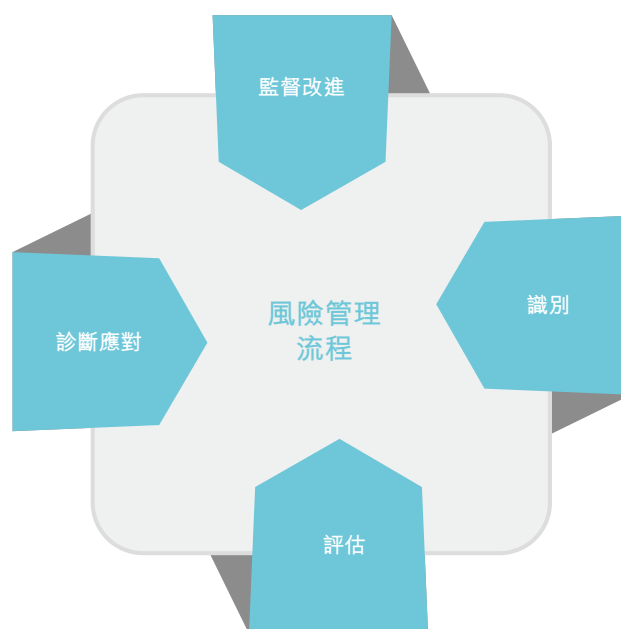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風險管理(續)

1. 風險管理體系架構的搭建：(續)

- ✓ **更新風險評估標準：**基於本年度內外部環境的變動，根據本集團及各板塊的業務性質、經營特點和戰略目標，以及管理層風險偏好，本集團更新適用於本公司的風險評估標準，並運用共同確認的評估方法與評估標準，對最有可能影響企業目標實現的風險進行評估。本年度所評估的風險包括不限於戰略、運營、市場、法律、財務、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

- ✓ **明確及規範風險管理工作流程：**本集團建立了包括識別、評估、診斷應對、監督改進為主要步驟的風險管理程式(參見圖一：風險管理流程)，以系統地整理、減輕以及監控風險。主要元素包括本集團及各業務板塊經營目標為主導，識別影響其達到該經營目標的風險因素，並評估每個具體的風險發生可能性及潛在影響；針對識別的風險採取具體的應對措施；以及持續監督和評估風險的變化，並及時調整應對措施。



圖一：風險管理流程

- ✓ **明確風險管理檢討頻次：**確定了本集團風險管理評估及匯報的頻率(至少每年一次)，並把上述關鍵元素通過《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手冊》對匯報的形式及頻率進行規範。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風險管理(續)

2. 2021年度本集團風險評估工作開展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管理層持續深化風險管理工作，基於「穩推穩進」的發展策略，結合外部市場環境、本公司內部經營環境變化、業務開展情況及風險偏好對本年度的風險評估標準、風險數據庫進行更新，並持續關注行業宏觀調控及「三道紅線」等金融政策可能給本集團帶來的風險。本年度管理層還採用系統化的方式評估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對2021年度十大風險進行更新評估和管控現狀梳理，明確了風險主責部門和下一步應對措施及改善方案，並已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評估結果及管控措施落實情況。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檢討及評估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的轉變，並完成了對風險管理系統的檢討，並認為該等系統是有效且足夠的。

內部審計

景業名邦集團設置了獨立的審計職能，可不受限制地接觸企業資料、董事及員工，並定期向本集團審核委員會直接匯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部審計職能已製定一套審計計劃，重點審查存在較大風險的領域。管理層已對內部審計發現的漏洞及弱點製定了改善方案，並由內部審計職能定期做出跟進，以確保改善措施得以及時執行。內部審計職能已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跟進審閱結果。

反舞弊機制

景業名邦集團製定並實施了《景業名邦集團廉政制度》，明確廉政違紀行為認定標準、廉政違紀罰則、廉政監督管理程序、廉政高風險領域管控及廉政工作獎勵辦法等內容，並通過公示廉政舉報渠道，支持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如客戶或供應商)以不具名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同時，本集團通過開展廉政宣講及培訓等方式持續推崇廉潔文化。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檢討及成效綜述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了一次全面檢討，範圍涵蓋本集團及主要業務板塊，對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進行了檢討。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訂明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

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就會計、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職能方面所需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並認為是足夠的。



致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02至20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詮釋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務請閣下垂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指出貴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營運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718百萬元。於同日，貴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49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239百萬元為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而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30百萬元。該等情況連同附註2.1所載的其他事項及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未有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評估

為解決此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已執行下列審計工作：

請參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a)、21及22。

於2021年12月31日，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7,494,460,000元及人民幣1,505,612,000元，合計佔貴集團總資產約65%。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經參考基於現行市況的估計售價減在建物業估計竣工成本及可變銷售開支予以釐定。

根據管理層評估，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就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計提可變現淨值撥備。由於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為貴集團的主要資產以及釐定可變現淨值涉及對售價、可變銷售開支及在建物業估計竣工成本作出重大估計，因此我們關注可變現淨值評估。

- (i) 我們瞭解了管理層對於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的內部監控及評估流程，並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評估的複雜性以及所用重大假設及數據的主觀性)的程度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 (ii) 我們評估及測試管理層對貴集團在釐定售價、可變銷售開支及在建物業竣工成本過程中的關鍵內部控制；
- (iii) 我們瞭解、評估及測試對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評估的內部控制，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準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iv) 我們按抽樣基準選取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項目，並透過以下方式質疑管理層在釐定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時所作的估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比較估計售價與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最近售價或在可資比較地點的相似類型物業的現行市價； • 將估計可變銷售開支佔售價的百分比與貴集團的歷史百分比相對比，以評估估計可變銷售開支是否處在合理區間內； • 以實際產生成本與已批預算對賬的方式評估貴集團對在建物業預計竣工成本的估計。我們將該等預算所包含的重大成本構成與在可資比較地區的相似類型物業的實際成本構成進行比較。 <p>我們發現管理層用於評估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時所作出的估計有適當的證據支持。</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措施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楊楚豪。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4月21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88,664	301,807
使用權資產	18	248,953	258,196
投資物業	19	280,044	289,252
無形資產	20	3,232	2,44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3	11,634	13,8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176,033	100,234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	16	140,394	108,743
		1,148,954	1,074,480
流動資產			
存貨		1,656	1,510
合約成本	5	39,885	18,746
在建物業	21	7,494,460	3,714,538
已竣工待售物業	22	1,505,612	1,680,2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23	1,229,044	1,831,304
預付稅項	24	136,467	81,040
受限制現金	25	1,269,375	323,7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030,394	2,037,665
應收關聯方款項	35	70,527	123,123
		12,777,420	9,811,957
總資產		13,926,374	10,886,437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14,746	14,746
其他儲備	28	1,687,351	1,836,263
保留盈利	28	1,407,730	1,184,234
		3,109,827	3,035,243
非控股權益	36	1,669,012	1,417,808
總權益		4,778,839	4,453,05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198,269	124,769
銀行及其他借款	29	2,256,776	1,568,978
租賃負債	34	60,203	63,608
		2,515,248	1,757,355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29	2,238,921	1,542,8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3,957,452	2,779,260
租賃負債	34	5,551	5,122
即期所得稅負債		430,363	348,822
		6,632,287	4,676,031
總負債		9,147,535	6,433,386
總權益及負債		13,926,374	10,886,437

第107至209頁的附註為此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102至209頁的財務報表於2022年4月21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陳思銘
董事

劉華錫
董事

合併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043,126	2,347,064
銷售成本	6	(1,459,901)	(1,434,328)
毛利		583,225	912,73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153,328)	(124,629)
行政開支	6	(138,088)	(140,95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2	(5,837)	(873)
其他收入	7	21,567	15,826
其他開支	8	(1,223)	(4,105)
其他收益淨額	9	33,430	86,721
經營溢利		339,746	744,718
融資成本	11	(18,071)	(34,492)
財務收入	11	18,430	21,213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	11	359	(13,279)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16	23,634	53,071
除所得稅前溢利		363,739	784,510
所得稅開支	12	(164,916)	(306,113)
年內溢利		198,823	478,39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16,446	485,203
非控股權益		(17,623)	(6,806)
		198,823	478,39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匯兌差額		28,681	40,64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8,681	40,64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27,504	519,04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5,127	525,847
非控股權益		(17,623)	(6,806)
		227,504	519,041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3	0.13	0.29

第107至209頁的附註為此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4,746	1,765,202	939,006	2,718,954	100,455	2,819,409	
全面收益							
一年內溢利／(虧損)	–	–	485,203	485,203	(6,806)	478,397	
–其他全面收益	–	40,644	–	40,644	–	40,64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40,644	485,203	525,847	(6,806)	519,041	
與本公司股東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30,417	(30,417)	–	–	–	
派付股息	–	–	(209,558)	(209,558)	–	(209,55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	(133)	(133)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1,324,292	1,324,292	
與本公司股東交易總額	–	30,417	(239,975)	(209,558)	1,324,159	1,114,601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746	1,836,263	1,184,234	3,035,243	1,417,808	4,453,051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4,746	1,836,263	1,184,234	3,035,243	1,417,808	4,453,051	
全面收益							
一年內溢利／(虧損)	–	–	216,446	216,446	(17,623)	198,823	
–其他全面收益	–	28,681	–	28,681	–	28,68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28,681	216,446	245,127	(17,623)	227,504	
與本公司股東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23,722	(23,722)	–	–	–	
轉撥至保留盈利	–	(30,772)	30,772	–	–	–	
派付股息	–	(170,543)	–	(170,543)	(107,692)	(278,235)	
合營企業變更為附屬公司 (附註37)	–	–	–	–	239,819	239,819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137,700	137,700	
不改變控制權的附屬公司 擁有權益變動	–	–	–	–	(1,000)	(1,000)	
與本公司股東交易總額	–	(177,593)	7,050	(170,543)	268,827	98,284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746	1,687,351	1,407,730	3,109,827	1,669,012	4,778,839	

第107至209頁的附註為此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31(a)	(1,387,466)	(1,166,389)
已付所得稅		(66,621)	(153,401)
已付利息		(263,742)	(251,42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17,829)	(1,571,21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因合營企業變更為附屬公司取得的現金	37	17,447	–
收購附屬公司的款項，扣除所得現金		(11,800)	(5,814)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扣除所出售現金		–	(17,32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7,448)	(9,9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31(b)	69	304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	(27,00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5,346)	–
自一家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30,000	–
對關聯方的現金墊款		(17,243)	(111,337)
就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到的利息		2,531	3,844
已收利息		18,430	21,2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360)	(146,07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1(c)	1,286,048	3,586,104
償還借款	31(c)	(771,586)	(2,953,776)
非控股權益及其關聯方的墊款		260,438	360,452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137,700	1,324,292
收購非控股權益股權的款項		(12,721)	–
償付上市相關費用		–	(2,891)
為取得銀行借款之受限制現金減少		127,276	733,282
租金付款	31(c)	(3,355)	(5,522)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107,692)	–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170,543)	(209,55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45,565	2,832,3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95,624)	1,115,0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11,647)	(34,36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7,665	956,93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030,394	2,037,665

第107至209頁的附註為此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18,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物業開發、物業管理、酒店營運及商業物業投資業務。

本公司自2019年12月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自2020年1月以來，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新冠肺炎」)已傳遍中國及其他各國。新冠肺炎可能影響房地產行業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包括物業施工及交付、租金收入、來自酒店營運的收益等。自新冠肺炎爆發以來，本集團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的狀況，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董事認為疫情將不會對本集團2021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新冠肺炎的發展情況，並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載列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與所有呈列年度所應用者一致。財務報表為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編製。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透過重估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方面於附註4披露。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運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718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49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239百萬元為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30百萬元。

本集團未按一筆銀團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523百萬元，「銀團貸款」)協議規定履行其中一項財務契約，構成違約事件，並導致銀團貸款於貸款人要求時成為即時應償還。因此，銀團貸款中原合約償還日期為2022年12月31日之後的非即期部分人民幣354百萬元獲重新分類及呈報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受到中國政府對於房地產行業不時實行的多種政府法規及宏觀經濟調控措施的規限，其中若干政策及措施或會對本集團可動用的營運資金產生不利影響。

上述所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已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進行持續經營時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為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已實施以下計劃及措施：

- (i) 於2021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成功自銀團貸款的貸款人取得書面豁免，豁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12個月遵守相關財務契約的規定。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於銀團貸款到期日(即2023年12月29日)前遵守契約規定的情況。倘本集團無法遵守任何契約規定，本公司管理層將與相關貸款人進行討論及磋商，並將於必要時向貸款人尋求取得豁免遵守契約規定或修訂有關條款及契約規定；
- (ii) 於2022年1月，本集團成功完成其於2022年2月7日到期本金總額為15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970百萬元)的優先票據與於2023年1月26日到期相同本金總額的新發行優先票據(「新優先票據」)的交換要約發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以於到期日前履行償還新優先票據，並將於必要時與貸款人進行磋商以尋求彼等同意進一步延長到期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準(續)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非承諾性項目貸款融資及一般融資授信額度為人民幣783百萬元，並將與銀行進行溝通以延長有關融資授信及獲取新融資授信，從而為本集團的項目相關開支或其他經營開支提供充足資金。董事認為，有關銀行融資授信將於到期時得以成功續新；
- (iv) 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有關計劃及措施，以加快預售及銷售其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並加快未收的銷售所得款項的回籠；
- (v)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為人民幣1,269百萬元，其主要為存於指定銀行賬戶的受限制預售所得款項，可用於結算若干建築應付款或項目貸款，惟須獲得本地國土資源局審批。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物業開發項目的建設進度，以確保達成建築及相關付款責任以及通過預售安排銷售的相關物業按計劃竣工並交付予客戶，使得本集團能夠解付受限制現金以履行其他融資義務；及
- (vi) 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其他替代性融資及借貸，藉以為清償其現有融資義務以及未來營運開支提供資金。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有關預測涵蓋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鑒於上述情況並計及本集團營運將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於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履行其到期融資義務。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實現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透過下列各項措施以產生充足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本集團持續遵守銀團貸款以及其他借款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倘適用)於必要時就持續遵守有關條款及條件與貸款人進行磋商，以成功取得豁免或修訂有關條款及條件；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持續經營基準(續)

- (ii) 成功並及時於其銀行融資授信以及其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項目貸款)到期時進行延期及續新以及自金融機構取得新融資，特別是與貸款人進行磋商，以成功取得彼等同意，將本集團於2023年1月到期的新優先票據與進一步延長到期日的新優先票據進行交換。本集團取得該等融資的能力取決於(1)當前及日後監管環境以及有關政策及措施可能對本集團及／或相關金融機構產生的影響；(2)現有借款的貸款人是否同意有關延期或續新的條款及條件；及(3)本集團持續遵守其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優先票據)相關條款及條件的能力；
- (iii) 成功實施有關計劃及措施，以加快預售及銷售其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並及時收回相關銷售所得款項；
- (iv) 成功按計劃建成物業並將其交付予客戶，從而使得指定銀行賬戶內的受限制預售所得款項得以解付以按計劃履行其他融資義務；及
- (v) 除上述融資外，於必要時成功取得其他額外融資資源。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將需要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d)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基準利率改革－階段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e) 尚未獲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以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已經頒佈，惟並未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強制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預計不會對實體及可見未來的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原本為2021年1月1日， 但獲香港會計師公會 延至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	原本為2022年1月1日， 但獲香港會計師公會 延至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 之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 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年度改進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就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	202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e) 尚未獲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續)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當實體應用 「負債的流動與 非流動劃分－香港 會計準則第1號之 修訂本」時應用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後並無發現其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乃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合併入賬。

(a) 業務合併

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購買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以其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續)

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允價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中已確認款項之比例初步計量。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應按其在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另一個計量基準。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於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總代價，確認的非控股權益，以及之前所計量的持有權益低於在議價收購情況下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則該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集團成員公司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列報的金額已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當共同控制合併發生時，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在首次處於控制方的控制下之日起已經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續)

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續)

從控制方的角度，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以現有賬面值合併。在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情況下，則不會就商譽或共同控制合併時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權益超逾成本的差額確認任何金額。

合併全面收益表包括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該等實體採納一套統一的會計政策。所有集團內交易、合併實體或業務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於合併時全數抵銷。

(b) 不改變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的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列作權益。

(c)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實體的任何金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根據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定/允許之方式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2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在收到此等投資股息時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採用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增加及減少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期後於被投資公司損益的份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間的任何差額入賬為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惟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損益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倘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聯營公司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投資已減值。倘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金額為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接近於「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金額。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下游交易的盈虧，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權益的金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聯營公司股權攤薄所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

2.4 共同安排

於共同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上述分類取決於各位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共同安排的法律架構。本集團已評估其共同安排的性質並確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使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會計權益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並隨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的收購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收購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時，合營企業的成本與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之間的任何差額入賬列作商譽。當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已代表合營企業付款，否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已減值。倘已減值，本集團按合營企業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損益中確認接近於「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的金額。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對銷。除非該項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銷。對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提供予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或估值當日(倘項目重新計量)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倘其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歸因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於權益中遞延。

與借款有關的匯兌盈虧在「財務收入淨額」中計入損益。所有其他匯兌盈虧在「其他收益淨額」內按淨額於損益中呈列。

以外幣計值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換算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c) 本集團成員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海外業務(其中並無任何實體持有通脹嚴重之經濟體系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列的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全面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收支項目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時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來自項目收購的支出。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取代部份的賬面值予以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於損益支銷。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其剩餘價值)，如下所示：

樓宇	20至70年
汽車及機器	3至5年
其他	3至10年

樓宇主要包括辦公和酒店物業。

傢俱、裝置及設備包括以免費店裝修形式收取的資產，乃按其公允價值確認。該等資產及其他租賃物業裝修乃按其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除非實體期待使用該等資產超出租期。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均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盈虧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在建資產以歷史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與資產發展直接相關開支，包括於在建期間產生的建築成本、土地攤銷、合資格資產借款成本及開發期間的專業費用。於竣工時，有關資產會被結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樓宇。

在建資產不作折舊。倘在建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2.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電腦軟件，其按指定軟件購入及達至使用狀態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5年攤銷。維護電腦軟件程序的相關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同時並非由本集團佔用物業。其亦包括已在建設或開發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根據租賃持有的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其他定義則計入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及借款成本(如適用)。

在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即外聘估值師於各財務狀況表結算日釐定的公開市值。在建或開發作未來用途的投資物業的物業會被分類為在建投資物業。倘公允價值不可被可靠地釐定，在建投資物業將按成本計量，直至公允價值可被釐定。公允價值是根據活躍市價並經(如有需要)就特定資產的性質、位置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倘並無有關資料，本集團則使用例如較淡靜市場的最近價格或折現現金流預測等其他估值方法。重新發展並繼續用作投資物業或所屬市場交投較為淡靜之投資物業，繼續以公允價值計量。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物業(續)

在建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有時或會難於可靠釐定。為評估在建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是否能可靠釐定，管理層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建築合約條款。
- 完工進度。
- 項目／物業是否屬標準(對市場而言屬普遍)或非標準。
- 竣工後現金流入之可靠程度。
- 物業獨有之發展風險。
- 類似建築工程之過往經驗。
- 建築許可證之狀況。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反映(其中包括)現時租賃之租金收入，並在現時市況下對日後租賃的租金收入作出假設。

公允價值亦反映(按類似基準)預期物業可產生的任何現金流出。該等流出額部分會確認為負債，包括分類為投資物業的土地的融資租賃負債(如有)，而其他部分(包括或然租金付款)則不會於財務報表內確認。

其後的支出只會於本集團有可能獲得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以及項目成本能夠可靠計量的情況下方從資產賬面值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內列作開支處理。當部分投資物業被替代時，已替代部分的賬面值會被終止確認。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物業(續)

已竣工待售物業於用途變動可作為佐證時轉讓至投資物業。物業於轉讓日期的公允價值與其過往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投資物業成為業主自用，其會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其於重新分類當日之公允價值就會計而言會成為其成本。

倘業主自用物業項目因用途變動而成為投資物業，則該項目於轉讓日期當日之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任何差額，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重估的相同方式處理。該物業產生的任何賬面值增長於損益內確認，惟須撥回此前的減值虧損，而任何剩餘增長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直接撥入權益項下的重估儲備。該物業產生的任何賬面值減少於損益扣除。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其他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水平組別，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期間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2.11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酒店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

2.12.1 在建物業

在建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乃參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物業的銷售所得款項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及預期竣工成本或根據現行營銷條件按管理層估計釐定。

物業開發成本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款成本及開發期間產生的專業費用。於完成後，物業將轉移至已竣工待售物業。

在建物業若被用作自用，其會被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物業若被保留將來作投資物業，在獲得開展與其他方經營租約的證明時被分類至在建投資物業。

除非相關物業開發項目的建造期預期超出正常營運週期，否則在開發相關物業時，在建物業將分類為流動資產。

2.12.2 已竣工待售物業

於報告期末仍未出售的已竣工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包括仍未出售物業應佔的開發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參考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物業的所得款項減適用的可變銷售費用，或管理層根據現行市況作出的估計釐定。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2.13.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包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或透過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盈虧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債務工具的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持有該筆投資的業務模式。對於權益工具的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在進行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了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不可撤銷之選擇。

本集團僅在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2.13.2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期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經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2.13.3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當某項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不計入損益時，還應加上以直接歸屬於購買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作為費用列示。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13.3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項資產時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按照以下兩種計量方式對債務工具進行分類：

- 以攤銷成本計量：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且其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的資產被分類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以攤銷成本計量，且不處於對沖關係的債務投資的盈虧，在資產被終止確認或減值時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財務收入。
-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計量。隨後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計量，且不處於對沖關係的債務投資盈虧，需在損益中確認，並在其產生的期間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以淨額列示於「其他收益淨額」。

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有權益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盈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之後不可再將公允價值盈虧重分類至合併全面收益表。倘本集團取得權益投資的收益權時，該類投資的股息將繼續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作為其他收入予以確認。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如適用)。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轉回)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未分開列示。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為基礎，評估其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金融資產預期年內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初始確認資產時予以確認的預計使用年期虧損。撥備矩陣依據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計全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與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而確定，並就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算的變動進行分析。

來自第三方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自初始確認後應收款項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作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15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16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其淨額基準結清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清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必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強制執行。

2.17 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土地使用權

收購並持有待開發待售的土地使用權為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計量，其中正常營運週期內的土地使用權計入在建物業或已竣工待售物業。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物業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可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除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確認外，其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無附帶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本集團所持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目的為獲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會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本集團減值政策詳述載於附註3.1。

2.19 合約資產及負債以及取得合約成本

在與客戶簽訂合約時，本集團有權獲得來自客戶支付的合約價款，與此同時承擔將貨物或服務轉移予客戶的履約義務。該等權利及履行義務的結合導致了淨資產或淨負債的產生，這取決於剩餘權利及履行義務之間的關係。倘合約計量的剩餘收款權超過了履約義務，則該合約是一項資產，並確認為合約資產。反之，倘剩餘履約義務的計量超過剩餘收款權，則該合約是一項負債，並確認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預計為獲得合約而產生的增量成本若可收回，則將其確認為合約成本。

2.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

就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且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其他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乃計入「受限制現金」。受限制現金不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1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示為自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末前向本集團提供商品及服務而未獲支付的負債。如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呈列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23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在借款額度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借款額度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自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24 借款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耗費大量時間使之實現擬定用途或用作出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有關資產基本實現擬定用途或可用作出售。

就專項借款，因延遲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能進行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借款成本(續)

其他借款成本在其發生期間支銷。

借款成本包括利息費用、融資租賃的融資成本及由於外幣借款所導致的被確認為是對利息費用進行調整的匯兌差額。對利息費用進行調整的匯兌盈虧是指，以實體的功能貨幣進行計算的借款成本，與實際以外幣進行借款的借款成本之間的利率差異。該金額根據借款成立時的遠期匯率進行估計。

當構建符合資格的資產的時間超過一個會計期間時，可予資本化的匯兌差額乃根據如實體以其功能貨幣借入資金而可能已產生的利息開支的累計金額按累計基準釐定。以資本化的總匯兌差額不能超過報告期末按累計基準產生的總匯兌差額淨額的金額。

2.2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之所得稅開支或抵免乃按當期應課稅收入以每一司法權區之適用所得稅率計算並按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務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予以調整後之應付稅款。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會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具體取決於何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額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商譽時，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外部基準差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轉回時間，而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暫時性差額的轉回。僅當訂有協議讓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轉回，則不會就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未分配溢利引致的應課說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暫時性差額很可能於未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額。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6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僅實行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國的法規及規則，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相關省及市級政府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需按僱員工資的計算比例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省及市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文所述計劃應付的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員工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向其僱員作出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支付的其他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並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本集團於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僱員福利(續)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加入多項政府規定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根據該等僱員薪金的一定比例按月向該等基金繳存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負債以其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作出的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c) 僱員休假權益

僱員的年假權益於僱員領取時確認。本公司會就僱員直至財務狀況表日期所提供的服務而出現的估計年假責任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益直至放假時確認。

(d)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屬於定額供款計劃，由獨立授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香港集團公司(僱主)及其僱員每月均按僱員收入的若干百分比(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向該計劃供款。

2.27 撥備及或然負債

撥備在下列情況下確認：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履行責任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及金額已可靠地作出估算。未來經營虧損不會被確認為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履行責任時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而釐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該撥備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利率，以履行責任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量。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或然負債乃產生自過去事件的可能責任，而其存在將僅因不在本集團完全控制以內的一件或多件不明朗未來事件出現或不出現而確認。或然負債亦可為由過去事件產生而未獲確認的現有責任，因為可能不需要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的金額不可被可靠地計量。

或然負債並不予以確認，惟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當出現流出的可能性有所變動而流出變得有可能時，則將會確認為撥備。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收益確認

收益乃根據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中出售中國物業及服務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益以扣除折扣以及與本集團公司銷售抵銷後呈列。誠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於本集團的各項業務活動符合特定標準時確認收益。

(a) 出售物業

收益在資產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資產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倘本集團滿足下列條件時，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發生轉移：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由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或
- 本集團創建和增強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有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的可強制執行的付款請求權。

倘資產的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則在合約期間參考完全滿足該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收益。否則，收益在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時立即確認。

- 直接計量本集團已向客戶轉移的價值；或
- 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義務而發生的支出或投入。

就於某一時點轉移物業控制權的物業開發及銷售合同而言，收入於客戶獲得實質所有權或已完工物業的法定所有權且本集團當時已有權收取付款並很可能收回代價時確認。

在確定交易價格時，若融資成份重大，本集團將根據合約的融資成份來調整合約承諾代價。對於在某一時點轉移物業控制權的物業開發及銷售合約，收益於客戶獲得實物所有權或已完工物業的法定所有權且本集團已獲得現時的付款請求權並很可能收回代價時確認。

因獲得合同而增加之成本(倘可收回)將被資本化，並隨後在確認相關收入時攤銷。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收益確認(續)

(b) 酒店經營

酒店經營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c)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收益表確認。

(d) 物業管理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收益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e) 建築服務

就建築服務而言，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提升一項資產或在建工程，而該資產獲創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因此，透過參照根據截至報告期末產生的實際成本佔各合同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評估的特定交易完成情況，本集團達成履約責任並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

(f) 融資部分

本集團預期並無任何自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至客戶付款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2.29 股息收入

股息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2.30 租賃

本集團租賃若干土地、樓宇及設備。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項租金均分攤為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約期內在損益扣除，使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為常數定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對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已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而並無將兩者區分。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租賃(續)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構成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及
- 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項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將予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及條件借入獲得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最近期的融資或市場數據)可獲得即時可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與租賃擁有類似的付款情況)，則本集團實體將使用該利率作為起點來釐定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租賃(續)

租賃付款乃分配至本金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周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租期內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並無附帶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a) 延期及終止權

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及設備租賃包括延期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乃用於就管理合約令經營靈活性最大化。所持有的大部分延期及終止權可於符合若干通知期後行使。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考慮導致行使該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倘若發生影響評估的重大事件或情況的重大變化，則會對評估進行檢討。

2.31 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已經本公司股東適當授權及不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2.32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在擔保發行時確認為金融負債。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後則按下列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的金額；及
- 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2 財務擔保合約(續)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釐定乃基於債務工具項下規定的合約付款與在並無擔保下將須作出的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之現值，或就承擔責任而可能須付予第三方的估計金額。當以無償方式就聯營公司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項提供擔保，公允價值入賬列作出資並確認為投資成本的一部分。

2.3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透過除以下列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
- 除以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紅利調整。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以計入：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3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確信可收取且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時按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

2.35 利息收入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內。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3.1 財務風險因素

3.1.1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外匯風險不重大。非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非中國附屬公司的主要非港元資產及負債為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港元兌人民幣或美元的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非中國附屬公司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有關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60,645	182,836
美元	12,693	471,834
	273,338	654,670

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12,507	974,143
	1,012,507	974,143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市場風險(續)

(a) 外匯風險(續)

下表顯示港元兌有關外幣的匯率變動5%的敏感度分析。該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於年終因應外幣匯率變動5%而調整換算。倘港元兌有關貨幣升值/貶值5%，則稅後年度溢利的影響如下：

	稅後年度溢利增加/(減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兌人民幣：		
升值5%	(10,882)	(7,633)
貶值5%	10,882	7,633

	稅後年度溢利增加/(減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兌美元：		
升值5%	41,742	20,971
貶值5%	(41,742)	(20,971)

於損益確認的外匯收益總淨額為人民幣57,000元(2020年：人民幣17,413,000元)。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利率風險是由長期借款引起的。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對部分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現金抵銷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2021年及2020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本集團密切關注利率趨勢及對本集團利率風險的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運用任何利率掉期安排，但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約人民幣3,003,563,000元(2020年：人民幣1,631,401,000元)。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市場風險(續)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續)

下表概述於2021年12月31日，當所有其他因素不變時，利率的變動對本集團稅後年度溢利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溢利 增加/(減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浮動利率計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率－上升0.5% (2020年：0.5%)	(11,263)	(6,118)
以浮動利率計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率－下跌0.5% (2020年：0.5%)	11,263	6,118

3.1.2 信貸風險

本集團無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相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手頭現金)、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面值。

現金交易只限於信譽良好的機構。存款僅存放於聲譽良好的銀行。

就物業銷售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根據可執行合約所載條款，密切監察客戶之還款進度。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本集團一般就客戶借款以撥支購買物業之按揭貸款向銀行提供擔保，金額達物業總購買價最多50%至70%。倘買方未能於擔保期內支付其按揭付款，持有該按揭之銀行或會要求本集團償還該貸款下未償還金額加任何就此應計利息。在此情況下，本集團能夠保留自客戶獲取之物業銷售所得款項，並出售物業以收回本集團向銀行支付之任何金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甚微。此等擔保之詳細披露載於附註32。除非顧客能建立良好的信貸紀錄，否則本集團透過在交付物業前收取全額現金或妥當安排買家的按揭貸款融資程序來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根據與客戶協定的付款時間表密切監察收回客戶付款的進度。本集團已實行政策確保以適當的首期比例向具有適當財務實力的買家作出銷售。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物業或提供服務而產生的應收客戶款項而言，由於應收款項的賬齡主要於一年內，本集團定期審閱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計提充足減值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考慮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彼等的信貸質量。管理層亦定期審查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跟進爭議或逾期的金額(如有)。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也評估在每個資產存續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資產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也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訊。特別是結合以下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實際發生的或者預期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中的重大不利變化預期導致借款人履行其責任的能力產生重大變化
- 借款人的經營業績實際發生或者預期發生重大變化
- 有關同一借款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借款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發生重大變化，包括本集團借款人付款情況的變化及借款人經營業績的變化。

本集團通過及時適當地為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來計算信貸風險。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歷史虧損率，並對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就所有來自第三方及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享信貸風險特色及初始確認日數而劃分。

倘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則已知無力償還之貿易應收款項就減值撥備作個別評估且予以撇銷。無力償還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及無法作出合約付款。未能知悉無力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綜合評估。

貿易應收款項的成本及虧損撥備乃按下列方式分類以作評估：

個別：已知無力償還之貿易應收款項

匯總：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2020年	
	成本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個別：				
— 已知無力償還之貿易應收款項	1,449	1,174	—	—
匯總：				
—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71,116	550	11,985	—
	72,565	1,724	11,985	—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	—
年內於損益中確認之虧損撥備增加	1,724	—
於12月31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1,724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的平均預期虧損率為3%(2020年：無)。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b) 其他應收款項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來自第三方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通過考慮其財務狀況、信用記錄及其他因素來評估對手方的信用質量。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少數權益款項、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開發項目的按金及其他款項。由於該等應收款項違約風險較低並且對手方具備可在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義務的較強能力，故管理層認為其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此外，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並跟進處理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

本集團將其他應收款項分為三個類別，以反映各個類別的風險以及如何釐定虧損撥備。該等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與外部信貸評級一致。

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基於的假設概述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對各類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	預期信貸虧損率
第一階段	客戶違約風險低，且有足夠能力產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倘資產的預期存續期少於12個月，預期虧損按其預期存續期計量	0.1%-5%
第二階段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5%-23%
第三階段	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信貸虧損的應收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本公司通過及時就預期虧損適當計提撥備將其信貸風險入賬。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別應收款項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的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b) 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來自非控股 權益的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來自關聯方 的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 的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	450,247	68,207	166,407	684,861
預期信貸虧損率	0.78%	1.65%	0.73%	0.86%
虧損撥備	(3,520)	(1,128)	(1,221)	(5,869)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46,727	67,079	165,186	678,992

	來自關聯方 的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 的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	117,362	165,728	283,090
預期信貸虧損率	-	1.06%	0.62%
虧損撥備	-	(1,756)	(1,756)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17,362	163,972	281,334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b) 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於2021年12月31日計提的虧損撥備與期初計提的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1,756	883
年內於損益中確認之虧損撥備增加	4,113	873
於12月31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5,869	1,75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的平均預期虧損率為0.86%(2020年：0.62%)。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的最高風險為賬面值。

3.1.3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通過合約負債及足夠的可用融資(包括短期及長期借款)及從股東及關聯方獲取額外資金而獲得可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屬於活躍多變，本集團通過維持足夠數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提供可動用的財務資源來維持資金靈活性。

倘經濟環境有重大不利變化，本集團有多個可選擇方案減低預期現金流量可能遭受的影響。該等措施包括減少土地收購、調整項目開發時間表以適應不斷變化的當地房地產市場環境、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促進已完工物業的銷售、以更靈活的價格加速銷售、並尋求合資企業夥伴開發項目。本集團將根據其對相關未來成本及收益的評估作出適當的選擇。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維持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滿足其營運需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3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相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2,488,728	880,119	1,184,551	505,448	5,058,8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薪金、 其他應付稅項及合約負債	2,242,677	-	-	-	2,242,677
租賃負債	8,589	5,020	12,141	130,755	156,505
提供予若干買家的按揭融資擔保	1,636,560	-	-	-	1,636,560
	6,376,554	885,139	1,196,692	636,203	9,094,588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81,808	703,556	720,651	423,203	3,529,2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薪金、 其他應付稅項及合約負債	1,570,701	-	-	-	1,570,701
租賃負債	8,315	6,520	13,240	134,586	162,661
提供予若干買家的按揭融資擔保	1,341,643	-	-	-	1,341,643
	4,602,467	710,076	733,891	557,789	6,604,223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藉以回報股東及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構架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款額、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集團根據淨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淨負債比率指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以相關年末的總權益的比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4,495,697	3,111,80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0,394)	(2,037,665)
受限制現金	(1,269,375)	(323,779)
淨債務	2,195,928	750,361
總權益	4,778,839	4,453,051
淨負債比率	46.0%	16.9%

3.3 金融工具類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根據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679,307
應收關聯方款項	70,527
受限制現金	1,269,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0,394
總計	3,049,6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金融工具類別(續)

	於2020年 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根據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170,196
應收關聯方款項	123,123
受限制現金	323,7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7,665
總計	2,654,763

	於2021年 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根據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4,495,697
租賃負債	65,75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薪金、其他應付稅項及合約負債)	2,242,677
總計	6,804,128

	於2020年 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根據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11,805
租賃負債	68,7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薪金、其他應付稅項及合約負債)	1,570,701
總計	4,751,236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該等會計估計正如其定義，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持續進行評估。其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a) 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可變現淨值的估計

本集團基於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的變現能力按該等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評估該等物業的賬面值。在建物業的可變現淨值乃參照管理層基於現行市況估計的售價，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及預計竣工成本(包括土地成本)而釐定。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乃參照管理層基於現行市況估計的售價，減去適當的可變銷售費用而釐定。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概無重大減值。

(b)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的估值評估其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的最佳憑證是類似租約及其他合約下物業在活躍市場的現時價格。若無此等資料，本集團在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內釐定金額。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考慮多個資料來源，包括：

- (i) 不同性質、狀況或區位(或已訂立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的物業在活躍市場的現時價格，並經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ii) 較不活躍市場類似物業的最近價格，並經調整以反映自交易按該等價格進行日期以來的任何經濟狀況變動；及
- (iii) 依據對日後現金流量的可靠估計，作出折現現金流量預測，此乃從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的條款及(倘可能)外部憑證(例如類似物業在相同區位及狀況下的現時市值租金)產生，並使用能夠反映現時市場就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性的不確定性作出評估的貼現率予以釐定。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於附註19披露。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在中國須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額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釐定。倘若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決定年度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很可能抵扣已使用的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與原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更期間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開支或其他全面收益的確認。

(d)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中國土地增值稅乃就土地價值的增值數額(即出售物業所得款項減包括銷售費用、借款成本及所有物業發展開支在內的可扣減開支)按介乎30%至60%不等的遞增稅率徵收。

本集團在中國須繳納土地增值稅。然而，中國各城市不同稅務司法權區對土地增值稅的執行及結算不盡相同，而本集團尚未與中國地方稅務當局落實其大部分物業項目土地增值稅的計算及付款方法。因此，釐定土地增值稅金額須作出判斷。本集團基於管理層根據對稅務規則的了解作出的最佳估計，確認土地增值稅。最終稅務結果可能有別於初步記錄的金額，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與地方稅務當局落實該等稅項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及稅項撥備。

(e)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乃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虧損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根據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有市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主要假設及所用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3表格中披露。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執行董事(作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分類為四個業務分部：物業開發及銷售、商業物業投資、酒店營運及物業管理。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大部分合併收益及業績均來自中國市場，且本集團的合併非流動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境內，故概無呈列地域資料。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表現

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分部提供予執行董事的分部資料如下：

	物業開發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商業物業 投資 人民幣千元	酒店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1,932,452	–	79,156	36,300	2,047,908
於某一時點確認	1,932,452	–	–	–	1,932,452
隨時間確認	–	–	79,156	36,300	115,456
其他來源收益：					
租金收入	–	29,959	–	–	29,959
分部間收益	–	(20,212)	(385)	(14,144)	(34,74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932,452	9,747	78,771	22,156	2,043,126
毛利	579,355	9,285	7,208	(12,623)	583,225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3,328)
行政開支					(138,08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837)
其他收入					21,567
其他開支					(1,223)
其他收益淨額					33,430
財務收入淨額					359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附註16)	23,634	–	–	–	23,634
除所得稅前溢利					363,739
所得稅開支					(164,916)
年內溢利					198,823
折舊及攤銷	14,818	–	14,065	193	29,076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附註19)	–	(9,208)	–	–	(9,208)
分部資產	13,180,743	280,044	279,917	9,637	13,750,341
分部資產包括：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附註16)	140,394	–	–	–	140,394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5,459	–	1,745	741	7,945
分部負債	3,967,252	7,142	22,615	26,197	4,023,2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表現(續)

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分部提供予執行董事的分部資料如下：

	物業開發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商業物業 投資 人民幣千元	酒店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2,248,822	-	61,929	32,856	2,343,607
於某一時點確認	2,248,822	-	-	-	2,248,822
隨時間確認	-	-	61,929	32,856	94,785
其他來源收益：					
租金收入	-	30,126	-	-	30,126
分部間收益	-	(11,565)	(539)	(14,565)	(26,66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248,822	18,561	61,390	18,291	2,347,064
毛利	899,085	16,339	(802)	(1,886)	912,73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4,629)
行政開支					(140,95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873)
其他收入					15,826
其他開支					(4,105)
其他收益淨額					86,721
融資成本淨額					(13,279)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附註16)	53,071	-	-	-	53,071
除所得稅前溢利					784,510
所得稅開支					(306,113)
年內溢利					478,397
折舊及攤銷	12,825	-	14,808	133	27,766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19)	-	68,042	-	-	68,042
分部資產	10,126,260	289,252	363,964	6,727	10,786,203
分部資產包括：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附註16)	108,743	-	-	-	108,743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14,560	-	2,799	246	17,605
分部負債	2,811,114	6,912	20,124	9,840	2,847,990

分部間銷售按公平基準進行。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來自外部各方的收益與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的計算方式一致。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表現(續)

(i) 分部資產

報告予執行董事的分部資產金額計量與財務報表內的計算方式一致。該等資產按分部的營運活動分配。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不被歸類為分部資產，而是統一管理。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3,750,341	10,786,203
未分配：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6,033	100,234
總資產	13,926,374	10,886,437

(ii) 分部負債

報告予執行董事的分部負債金額計量與財務報表內的計算方式一致。該等負債按分部的營運活動分配。

本集團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借款不被歸類為分部負債，而是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	4,023,206	2,847,990
未分配：		
— 即期所得稅負債	430,363	348,82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8,269	124,769
—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238,921	1,542,827
— 長期借款	2,256,776	1,568,978
總負債	9,147,535	6,433,3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c)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i)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佣金	39,885	18,746

管理層預計，獲得物業銷售合約後的增量成本(僅包括銷售佣金)屬可收回。本集團已將金額資本化並在確認相關收益時攤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攤銷金額為人民幣79,198,000元(2020年：人民幣64,155,000元)。資本化成本並無減值虧損。

(ii)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物業銷售的合約負債	1,557,643	1,029,559
有關其他的合約負債	7,560	6,442
	1,565,203	1,036,001

本集團按照合約約定的付款安排向客戶收取款項。合約款項通常在合約的履約義務完成之前收取，該等合約主要來自於物業銷售。

下表列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物業銷售	926,687	926,909
其他	6,442	6,080
	933,129	932,989

(ii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金額與合約負債結餘相若，預期將於1至3年內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的按性質劃分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成本—包括建築成本、土地成本及利息成本	1,317,929	1,318,39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148,822	140,251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166,028	158,331
減：在建物業資本化	(17,206)	(18,080)
佣金費用	79,198	64,155
酒店營運開支	36,276	33,088
營業稅及其他徵稅	17,803	20,157
廣告成本	51,069	40,447
招待開支	17,443	17,746
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攤銷	29,076	27,766
辦公室及差旅開支	10,420	10,938
核數師酬金	4,450	4,500
— 審計服務	3,700	3,700
— 非審計服務	750	800
物業管理費	7,580	5,509
其他	31,251	16,968
總計	1,751,317	1,699,915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7,541	8,425
沒收客戶按金	1,105	1,127
其他	2,921	6,274
	21,567	15,8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捐贈	492	3,784
其他	731	321
	1,223	4,105

9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	2,531	3,8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8)	157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附註19)	(9,208)	68,042
重新計量於一家合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37)	34,121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151
匯兌收益淨額	6,064	14,527
	33,430	86,721

10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以及其他福利	157,288	154,958
退休金成本－法定退休金	8,740	3,373
	166,028	158,331
減：在建物業資本化	(17,206)	(18,080)
	148,822	140,25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a) 退休金計劃—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乃按僱員薪金若干比例計算的數額向該計劃供款，以向僱員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本集團已為其香港僱員安排參與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香港集團成員公司(僱主)及其僱員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的規定按僱員收入的若干比例每月向該計劃供款。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四名最高薪酬人士為董事(2020年：五名)，彼等的薪酬在附註39的分析中反映。於2021年及2020年，應付餘下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以及其他福利	1,617	—
退休金成本—法定退休金	15	—
	1,632	—

薪酬介乎以下範疇：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1	—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242,526	269,124
— 租賃利息開支	3,208	3,261
— 外幣借款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007	(2,886)
減：		
— 資本化利息	(233,670)	(235,007)
	18,071	34,492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8,430)	(21,213)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	(359)	13,27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	95,274	103,269
— 土地增值稅	58,667	129,032
	153,941	232,301
遞延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	10,975	75,701
— 土地增值稅	—	(1,889)
	10,975	73,812
	164,916	306,113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有別於採用適用於集團實體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63,739	784,510
按25%的稅率計算	90,935	196,128
下列各項的影響：		
— 本集團不同附屬公司可得的稅率	12,676	8,176
— 可抵扣中國企業所得稅的土地增值稅	(14,667)	(31,786)
— 不可扣稅開支及開發成本	31,744	19,716
— 毋須納稅收入	(14,439)	(13,264)
— 土地增值稅	58,667	127,143
所得稅開支	164,916	306,113

(a)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中國內地業務經營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例、相關詮釋及慣例，對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實體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於2008年1月1日後，以中國公司產生的溢利向其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5%的較低預扣稅率可能適用於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符合由中國與香港所訂立稅務條約安排規定的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由於本集團並無計劃於可預見將來分派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故本集團並未就來自中國內地的該等溢利計提任何預扣所得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所得稅開支(續)

(b) 中國土地增值稅

根據於1994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及於1995年1月27日生效的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的規定，在中國出售或出讓國有土地使用權、樓宇及其附屬設施所得的全部收入須按增值額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惟出售增值不超過其總可扣減項目20%的普通住宅物業的情況除外。

本集團已按上述累進稅率就物業銷售計提土地增值稅，惟根據稅務機關批准的稅務方法按照視同稅率計算土地增值稅的若干集團公司除外。

(c)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d) 香港利得稅

集團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2020年：無)，故並無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13 每股盈利

於釐定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所發行的普通股、就於2019年11月12日資本化應付最終控股股東貸款而發行的普通股及於2019年11月13日資本化發行的普通股，乃視為於2018年1月1日發行，猶如本公司於彼時已註冊成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216,446	485,20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646,173	1,646,173
每股盈利—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0.13	0.29
每股盈利—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0.13	0.29

本公司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股息

於2021年派付的股息包括(i)派付2020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6.73分，總額為人民幣110,787,000元(相當於134,328,000港元)，及(ii)2021年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63分，總額為人民幣59,756,000元(相當於71,773,000港元)。

將於2022年6月23日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97分，總股息為人民幣15,968,000元。該等財務報表尚未反映是項應付股息。

1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變現	147,103	81,137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變現	28,930	19,097
	176,033	100,2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內變現	—	—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變現	198,269	124,769
	(22,236)	(24,535)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04,026	130,187
於損益確認	31,736	(6,462)
從一家合營企業變更為一家附屬公司	22,518	—
其他	18,713	—
出售附屬公司	—	(19,699)
年末	176,993	104,026
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960)	(3,79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176,033	100,2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遞延所得稅(續)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未經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如下：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開支及銷售 成本的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額確認及 有關銷售成本 的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溢利的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59,122	13,693	32,812	24,560	130,187
於損益確認	(14,113)	8,296	(18,793)	18,148	(6,462)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19,699)	-	-	-	(19,699)
於2020年12月31日	25,310	21,989	14,019	42,708	104,026
於損益確認	11,317	10,148	21,985	(11,714)	31,736
從一家合營企業變更為一家附屬公司	14	-	22,504	-	22,518
其他	-	18,713	-	-	18,713
於2021年12月31日	36,641	50,850	58,508	30,994	176,993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收益，則會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28,561	190,198
從一家合營企業變更為一家附屬公司	27,957	-
出售附屬公司	-	(128,987)
於損益確認	42,711	67,350
年末	199,229	128,561
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960)	(3,79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98,269	124,76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未經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如下：

	投資物業的 公允價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竣工 待售物業 超出之賬面值 超過稅基 人民幣千元	利息資本 人民幣千元	物業開發產生 的重估盈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6,658	8,714	35,612	119,214	190,19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11,661)	-	(117,326)	(128,987)
於損益確認	17,009	2,947	49,282	(1,888)	67,350
於2020年12月31日	43,667	-	84,894	-	128,561
從一家合營企業變更為一家附屬公司	-	-	5,656	22,301	27,957
於損益確認	(2,302)	-	45,013	-	42,711
於2021年12月31日	41,365	-	135,563	22,301	199,229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就若干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而應付之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168,738,000元(2020年：人民幣143,507,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未匯出盈利合計為人民幣1,687,380,000元(2020年：人民幣1,435,074,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計劃於可見未來向中國境外分派此等盈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	24,54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0,394	84,200
	140,394	108,743

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家合營企業(附註(a))	(5,404)	(2,457)
聯營公司(附註(b))	29,038	55,528
	23,634	53,07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a) 一家合營企業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4,543	—
添置	196,348	27,000
應佔業績	(5,404)	(2,457)
轉撥至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7)	(215,487)	—
年末結餘	—	24,543

(i) 本集團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應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營企業虧損總額為人民幣5,404,000元(2020年：人民幣2,457,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超過其於相關實體的權益，而尚未確認的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為人民幣18,90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5,000元)。

(ii) 於2021年12月31日，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性質：

實體名稱	業務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百分比		計量方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中山市景悅投資有限公司 (「中山景悅」)	中國	物業發展	50%	50%	權益
廣州鑫澤集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廣州鑫澤」)	中國	物業發展	不適用	51%	權益

(ii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概無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重大或然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a) 一家合營企業(續)

(iv) 一家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中山景悅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0,048	20,131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25	27,2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815	76,570
已竣工待售物業	776,784	803,970
總資產	927,772	927,905
非流動負債(附註(v))	738,757	875,154
流動負債(附註(v))	226,833	56,181
總負債	965,590	931,335
淨資產	(37,818)	(3,430)
本集團應佔百分比	50%	50%
賬面值	(18,909)	(1,715)

- (v) 計入流動及非流動負債的即期及非即期抵押銀行借款的總額為人民幣751,850,000元(2020年：人民幣815,776,000元)。

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9,107	9,878
銷售成本	(32,948)	(5,182)
行政開支	(1,281)	(319)
利息開支	(50,074)	(10,810)
其他收入	808	4
年內虧損	(34,388)	(6,42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34,388)	(6,42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聯營公司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84,200	29,653
添置	55,346	—
已收股息	(30,000)	—
應佔業績	29,038	55,528
未變現溢利的變現/(對銷)	1,810	(981)
年末結餘	140,394	84,200

(i) 於2021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性質：

實體名稱	業務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業務	擁有權益百分比		計量方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廣州市南沙東湖洲房地產有限公司 (「東湖洲」)	中國	物業發展	30%	30%	權益
廣州景科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物業管理	49%	不適用	權益
南京龍光景業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物業管理	49%	不適用	權益
廣州珠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廣州珠景」)	中國	物業發展	55%	不適用	權益

(i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概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重大或然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聯營公司(續)

(iii)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東湖洲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	—
已竣工待售物業	310,563	363,4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522	180,4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17,206	30,101
流動資產	539,291	574,006
總資產	539,291	574,006
流動負債	245,482	293,341
總負債	245,482	293,341
淨資產	293,809	280,665
本集團應佔百分比	30%	30%
賬面值	88,143	84,200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聯營公司(續)

(iii)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73,698	713,672
銷售成本	(148,592)	(304,951)
毛利	225,106	408,721
行政開支	(488)	(304)
銷售開支	(19,593)	(16,126)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	1,022	(4,723)
其他收入	495	107
其他開支	(129)	(56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6,413	387,110
所得稅開支	(99,301)	(202,0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7,112	185,093
自一家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30,000	—

除上文已披露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外，本集團亦於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若干個別並非重大聯營公司中擁有權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並非重大聯營公司的總賬面值	52,251	—
本集團應佔以下各項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3,09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溢利或虧損	—	—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虧損總額	(3,09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347,662	16,419	12,036	376,117
累計折舊	(42,091)	(5,545)	(8,217)	(55,853)
賬面淨值	305,571	10,874	3,819	320,26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05,571	10,874	3,819	320,264
添置	492	4,389	4,395	9,276
出售	–	(117)	(30)	(147)
轉撥至投資物業	(10,077)	–	–	(10,077)
折舊	(13,197)	(2,723)	(1,304)	(17,224)
匯兌差額	–	(274)	(11)	(285)
年末賬面淨值	282,789	12,149	6,869	301,807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330,863	19,867	16,145	366,875
累計折舊	(48,074)	(7,718)	(9,276)	(65,068)
賬面淨值	282,789	12,149	6,869	301,80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2,789	12,149	6,869	301,807
添置	–	2,013	3,610	5,623
出售	–	(89)	(58)	(147)
折舊	(12,497)	(4,031)	(2,065)	(18,593)
匯兌差額	–	(26)	–	(26)
年末賬面淨值	270,292	10,016	8,356	288,664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330,863	21,242	18,699	370,804
累計折舊	(60,571)	(11,226)	(10,343)	(82,140)
賬面淨值	270,292	10,016	8,356	288,664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自損益扣除或於在建物業資本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343	309
行政開支	4,828	3,339
銷售成本	13,219	13,417
	18,390	17,065
在建物業	203	159
	18,593	17,224

於2021年12月31日，以下樓宇的賬面淨值被質押為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248,843	260,917

於2021年12月31日，樓宇主要包括位於中國的人民幣248,843,000元(2020年：人民幣260,917,000元)的酒店。

18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附註(a))	240,102	245,876
樓宇	8,851	12,320
	248,953	258,196

(a) 該等款項主要包括有關農業用地及森林用地的土地承包費的預付租賃，根據承包條款予以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使用權資產(續)

(b)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表所示：

	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265,532	25,060	290,592
累計攤銷	(16,264)	(13,951)	(30,215)
賬面淨值	249,268	11,109	260,37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9,268	11,109	260,377
添置	2,640	5,007	7,647
攤銷	(6,032)	(3,848)	(9,880)
匯兌差額	–	52	52
年末賬面淨值	245,876	12,320	258,196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68,172	30,119	298,291
累計攤銷	(22,296)	(17,799)	(40,095)
賬面淨值	245,876	12,320	258,19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5,876	12,320	258,196
添置	–	497	497
攤銷	(5,774)	(3,876)	(9,650)
匯兌差額	–	(90)	(90)
年末賬面淨值	240,102	8,851	248,953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68,172	30,526	298,698
累計攤銷	(28,070)	(21,675)	(49,745)
賬面淨值	240,102	8,851	248,953

(c)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720,000元(2020年：人民幣13,263,000元)的土地被質押為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9)。

(d) 自損益扣除或於建造中資產資本化的使用權資產攤銷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8,800	9,030
銷售成本	850	850
	9,650	9,880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投資物業

	於2021年12月31日		
	已竣工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在建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235,062	54,190	289,252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9,078)	(130)	(9,208)
年末賬面淨值	225,984	54,060	280,044

	於2020年12月31日		
	已竣工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在建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187,703	–	187,703
轉撥自在建物業	–	15,489	15,489
轉撥自待售物業	7,941	–	7,94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077	10,077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39,418	28,624	68,042
年末賬面淨值	235,062	54,190	289,252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484,000元(2020年：人民幣197,902,000元)的投資物業被質押為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9)。

於損益確認的投資物業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8,533	7,432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1,034)	(1,078)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9,208)	68,042
	(1,709)	74,396

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並以40至50年的租約持有。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投資物業(續)

(a) 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已竣工投資物業及在建投資物業的獨立估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以釐定投資物業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重估收益或虧損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由於釐定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所使用的若干重大輸入數據乃參考若干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故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列入公允價值計量層級的第三級(附註2.9)。本集團的政策是在事件發生之日或導致轉移的情況發生變化時確認轉入及轉出公允價值層級。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層級並無轉入或轉出。

(b)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持有經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所在地點及分部具備近期經驗)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進行估值。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當前使用符合其最高及最佳用途。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設有一隻團隊，專責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進行檢討。此團隊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匯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與估值師每六個月至少討論估值流程和相關結果一次。

於各財政年度末，財務部門會：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的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評估物業估值較上年度估值報告的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c) 估值技術

零售物業及在建投資物業的已竣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一般透過年期及租賃到期續租法產生。此方法乃基於相關估值日已有的租賃合約而作出估計。租賃合約內的出租收入和租賃合約出租期以外的潛在復歸收入，分別通過租賃期回報率和合適的復歸回報率折現。潛在復歸收入及復歸回報率乃通過對當前市場租金的分析及估值師對當時投資者之要求或期望的詮釋而得出。在估值中採用的當前市場租金乃根據該等物業及其他類似物業的近期租務情況而釐定。

土地的公允價值乃採用直接比較法進行評估，採用直接比較法時乃假設該等物業均按其現況交吉出售。經參考於有關市場可獲得的銷售交易，已選定相鄰位置的可資比較物業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各因素(如位置及物業面積)之間的差異。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投資物業(續)

(c) 估值技術(續)

本集團亦採用銷售比較法，參考市場上可得的可資比較物業的銷售交易或詢價憑證，以交叉核實估值結果。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估值技術概無變動。

	物業類別	於2020年 12月31日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的範圍 (可能性)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已竣工投資物業	零售物業	176,712,000	年期及租賃 到期續租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115-229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4.00%-4.50%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零售物業	58,350,000	年期及租賃 到期續租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117-124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3.50%-4.00%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在建投資物業	土地	33,000,000	直接比較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1,960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5.13%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土地	6,000,000	直接比較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2,593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5.13%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樓宇	15,190,000	年期及租賃 到期續租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27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5.00%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投資物業(續) (c) 估值技術(續)

物業類別		於2021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的範圍 (可能性)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已竣工投資物業	零售物業	179,484,000	年期及租賃 到期續租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104-232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4.00%-4.50%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零售物業	46,500,000	年期及租賃 到期續租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116-122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3.50%-4.25%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在建投資物業	土地	33,000,000	直接比較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1,971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5.13%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土地	6,000,000	直接比較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2,596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5.13%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樓宇	15,060,000	年期及租賃 到期續租法	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平方米)	27	市場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租賃期及復歸回報率	5.00%	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出租其於中國持有的投資物業的租期介乎1至8年。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82
添置	682
出售	-
攤銷	(821)
年末賬面淨值	2,443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5,370
累計攤銷	(2,927)
賬面淨值	2,44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43
添置	1,825
出售	-
攤銷	(1,036)
年末賬面淨值	3,232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7,195
累計攤銷	(3,963)
賬面淨值	3,2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在建物業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落成的在建物業：		
— 土地使用權	5,295,245	2,494,833
— 土地承包權(附註(a))	417,941	345,086
— 建築成本	1,301,660	656,496
— 資本化利息	479,614	218,123
	7,494,460	3,714,538

- (a) 土地承包權主要指於2017年向集體經濟組織收購的建設用地，將於近期轉撥至土地使用權。
- (b) 在建物業均位於中國，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內落成並可供出售。
- (c)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的資本化率為6.41%(2020年：5.95%)。
- (d)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328,613,000元(2020年：人民幣965,675,000元)的在建物業被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9)。

22 已竣工待售物業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由本集團發展的已竣工待售物業：		
土地使用權	367,688	342,825
建築成本	1,060,120	1,273,617
資本化利息	77,804	63,810
	1,505,612	1,680,252

已竣工待售物業均位於中國。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23,748,000元(2020年：人民幣927,913,000元)的已竣工待售物業被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附註(a))	69,060	6,224
其他應收款項－第三方(附註(b))	166,407	165,728
其他應收款項－非控股權益(附註(b))	450,247	–
收購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附註(c))	500,101	1,625,200
其他預付款項(附註(d))	61,270	49,713
	1,247,085	1,846,865
減：非即期部分	(11,634)	(13,805)
減：減值	(6,407)	(1,756)
	1,229,044	1,831,304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154,000元(2020年：人民幣1,206,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被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9)。

(a) 貿易應收款項的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69,060	6,224
減：減值撥備	(1,666)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67,394	6,224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8,173	6,224
一年以上	887	–
	69,060	6,224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租金收入、提供建築服務、銷售物業及酒店營運。銷售物業所得款項通常根據買賣協議訂明的條款收取。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述的預期信貸虧損。於2021年12月31日，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計提撥備人民幣1,666,000元(2020年12月31日：無)(附註3.1.2(a))。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以人民幣計值(2020年：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續)

(b) 其他應收款項的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土地使用權按金	91,258	95,305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450,247	–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75,149	70,423
	616,654	165,728
減：減值撥備	(4,741)	(1,756)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611,913	163,972

(i) 其他應收款項指向非控股權益作出金額約人民幣262,199,000元的現金墊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及餘下金額(主要為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代價)。

(c) 該等款項指就物業發展獲得土地使用權的提前付款。該等款項將於本集團取得有關土地的承包使用權時於資產負債表內轉撥至發展中物業。

(d) 其他預付款項的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項目的預付款項	23,985	20,392
預付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6,862	3,130
其他	30,423	26,191
其他預付款項	61,270	49,713

24 預付稅項

預付稅項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企業所得稅	18,488	53,188
土地增值稅	45,005	14,865
增值稅	72,974	12,987
	136,467	81,040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預售物業的擔保按金(附註(a))	842,837	115,699
借款的擔保按金(附註(b))	70,000	197,276
城市開發項目的擔保按金	310,000	–
其他	46,538	10,804
	1,269,375	323,779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1,263,730	120,839
– 美元	192	196,726
– 港元	5,453	6,214
	1,269,375	323,779

本集團董事認為，上文所列的受限制現金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予以解除。

- (a) 根據有關文件，本集團的若干物業開發公司須向指定銀行賬戶存入已收的物業預售所得款項作為建設有關物業的擔保按金。該等按金可於本地國土資源局審批後用於支付有關物業項目的建設成本。該等擔保按金將根據有關物業的完成階段予以解除。
- (b) 根據若干銀行貸款協議，本集團須存入若干現金存款作為借款保證金。該等保證金僅將於悉數償還有關借款後解除。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指定銀行存入現金存款約人民幣70,000,000元(2020年：人民幣197,276,000元)作為銀行借款保證金(附註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299,769	2,361,444
減：受限制現金	(1,269,375)	(323,7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0,394	2,037,6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687,462	1,515,595
以港元計值	330,431	246,962
以美元計值	12,501	275,108
	1,030,394	2,037,665

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及將以該等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匯出中國受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外匯管制的規則及規例所規限。

2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普通股等價面值	總計
法定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	2,5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	1,646,173,000	16,462,000港元	人民幣14,746,000元	人民幣14,746,000元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

	合併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匯兌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726,596	100,189	(61,583)	1,765,202	939,006	2,704,208
年內溢利	-	-	-	-	485,203	485,20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30,417	-	30,417	(30,417)	-
其他全面收入	-	-	40,644	40,644	-	40,644
派付股息	-	-	-	-	(209,558)	(209,558)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726,596	130,606	(20,939)	1,836,263	1,184,234	3,020,497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726,596	130,606	(20,939)	1,836,263	1,184,234	3,020,497
年內溢利	-	-	-	-	216,446	216,44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23,722	-	23,722	(23,722)	-
轉撥至保留盈利	(30,772)	-	-	(30,772)	30,772	-
其他全面收入	-	-	28,681	28,681	-	28,681
派付股息	(170,543)	-	-	(170,543)	-	(170,543)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25,281	154,328	7,742	1,687,351	1,407,730	3,095,081

- (a)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根據本集團重組(為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而進行)而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超過作為交換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 (b) 根據關於中國成立外資企業的有關規則及規例以及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附屬公司須將部分除稅後利潤轉入法定儲備基金，直至該基金的累計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法定儲備基金可透過紅股發行方式分派予權益持有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3,484,088	2,138,581
優先票據(附註(a))	1,011,609	973,224
	4,495,697	3,111,805
計入非流動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c)及(d))	2,881,725	1,547,514
— 無抵押(附註(d))	602,363	590,567
減：非流動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1,227,312)	(569,103)
	2,256,776	1,568,978
計入流動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c)及(d))	—	500
— 無抵押(附註(d))	1,011,609	973,224
加：非流動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1,227,312	569,103
	2,238,921	1,542,827
總借款	4,495,697	3,111,805

- (a) 於2021年2月8日，本公司在香港發行本金總額為155,000,000美元票面利率為7.5厘的優先票據(「**2021年票據**」)。發行2021年票據包括交換要約金額為137,500,000美元於2021年3月9日到期的現有優先票據及完成金額為17,500,000美元的同步新資金發行。2021年票據已於2022年2月7日到期。2021年票據已於2021年2月9日在聯交所上市。

上述優先票據由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960,725	1,550,014
港元	523,363	588,567
美元	1,011,609	973,224
	4,495,697	3,111,805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 (c)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人民幣2,881,725,000元(2020年：人民幣1,548,014,000元)乃以下列資產連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	12,720	13,2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843	260,917
投資物業	179,484	197,902
在建物業	2,328,613	965,675
已竣工待售物業	623,748	927,913
貿易應收款項	2,154	1,206
受限制現金	70,000	197,276
	3,465,562	2,564,152

- (d)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613,972,000元(2020年：人民幣1,563,791,000元)由若干附屬公司或最終控股股東擔保。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有抵押借款人民幣2,881,725,000元(2020年：人民幣1,548,014,000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或最終控股股東擔保。

- (e) 借款相對於利率變化的風險以及合約重新訂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4,180,497	2,855,805
一至五年	315,200	256,000
	4,495,697	3,111,8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f) 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238,921	1,542,827
一至兩年內	773,874	627,049
二至五年內	1,085,782	615,264
五年以上	397,120	326,665
	4,495,697	3,111,805

(g) 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銀行及其他借款	6.40%	6.20%
優先票據	8.63%	8.48%

(h)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借款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允價值相若，因定息借款的折現影響並不重大或借款為浮息借款。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902,718	810,620
應付票據	184,247	105,171
應付非控股權益及其關聯方款項(附註(b))	945,212	422,575
尚未支付的應付收購事項代價	35,195	46,995
合約負債(附註5)	1,565,203	1,036,001
應付按金(附註(c))	39,041	43,928
應計費用	53,539	40,223
應付薪金	16,115	43,467
其他應付稅項	133,457	129,091
應付利息	9,234	27,242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d))	73,491	73,947
	3,957,452	2,779,260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460,983	438,381
90天以上但於365天以內	332,455	208,556
365天以上	109,280	163,683
	902,718	810,620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乃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01,680	809,557
美元	898	919
港元	140	144
	902,718	810,620

- (b) 計入來自非控股權益及其關聯方的若干現金墊款約人民幣116,456,000元，按利率4.75%計息及根據有關安排須償還，及應付非控股權益及其關聯方的餘下款項乃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應付按金主要包括：(i)向本集團物業買家收取的按金；及(ii)來自承建商的質量保證及競投按金。按金為無抵押、免息及應根據與對手方相互同意的條款及條件償還。
- (d)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第三方款項及維修基金，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98,823	478,397
經調整下列各項：		
所得稅開支	164,916	306,113
財務收入	(18,430)	(21,213)
融資成本	12,064	37,378
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攤銷(附註6)	29,076	27,7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9,038)	(55,52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5,404	2,457
重新計量於一家合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9)	(34,121)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附註9)	9,208	(68,042)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附註9)	(2,531)	(3,84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9)	—	(151)
應收賬目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5,837	8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附註9)	78	(157)
匯兌差額淨額	(57)	(17,413)
未變現溢利的(變現)/對銷	(1,810)	981
	339,419	687,617
營運資金變動：		
在建物業及已竣工待售物業以及存貨	(2,039,597)	(262,614)
受限制現金	(735,748)	(58,5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140,203	(1,455,356)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結餘	2,256	(4,027)
預付稅項(預付所得稅除外)	(63,719)	19,159
合約成本	(10,524)	4,4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756)	(46,992)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結餘	—	(50,000)
	(1,726,885)	(1,854,00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1,387,466)	(1,166,38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7)	147	147
出售(虧損)/收益(附註9)	(78)	157
所得款項	69	304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一年內	一年後	應付	租賃負債	應付非控股	總計
	到期借貸	到期借貸	關聯方款項	租賃負債	權益及其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923,102	1,379,922	50,000	66,664	62,123	3,481,811
現金流量－經營活動	-	-	-	(3,261)	-	(3,261)
現金流量－融資活動	(949,378)	1,581,706	-	(5,522)	360,452	987,258
重新分類	569,103	(569,103)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	(59)	-	(59)
出售附屬公司	-	(823,547)	-	-	-	(823,547)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i))	-	-	(50,000)	10,908	-	(39,092)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42,827	1,568,978	-	68,730	422,575	3,603,110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542,827	1,568,978	-	68,730	422,575	3,603,110
現金流量－經營活動	-	-	-	(3,208)	-	(3,208)
現金流量－融資活動	(531,218)	1,045,680	-	(3,355)	522,637	1,033,744
重新分類	1,227,312	(1,227,312)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	(118)	-	(118)
合營企業變更為附屬公司(附註37)	-	869,430	-	-	-	869,430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i))	-	-	-	3,705	-	3,705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2,238,921	2,256,776	-	65,754	945,212	5,506,663

(i) 其他非現金變動主要包括：(i)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開支、(ii)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已利用提供裝飾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確認結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擔保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予若干買家的按揭融資擔保(附註(a))	1,636,560	1,341,643
合營企業借款擔保(附註(b))	387,500	422,500

- (a)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物業單位的若干買家安排銀行融資，並就該等買家的還款責任提供擔保。該等擔保於(i)發出房地產所有權證(一般於擔保登記完成後平均兩至三年內發出)；或(ii)物業買家付清按揭貸款時終止，以較早者為準。

根據擔保的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須負責向銀行償還違約買家欠付按揭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有權接收相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管有權。本集團的擔保期從授予按揭之日開始計算。董事認為買家付款違約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以公允價值計算的財務擔保並不重大。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其合營企業的借款提供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87,5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22,500,000元)。

33 承擔

物業開發開支承擔：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土地使用權	459,000	703,770
物業開發活動	1,525,173	1,671,392
	1,984,173	2,375,162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租賃負債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財務狀況表顯示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248,953	258,196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5,551	5,122
非流動	60,203	63,608
	65,754	68,730

(b)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合併全面收益表顯示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攤銷開支	9,650	9,880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3,208	3,26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6,563,000元(2020年：人民幣8,78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租賃負債(續)

(c)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負債承擔及現值如下表所示：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承擔如下：		
一年內	8,589	8,315
一至兩年	5,020	6,520
二至五年	12,141	13,240
超過五年	130,755	134,586
最低租賃付款	156,505	162,661
未來財務開支	(90,751)	(93,931)
總租賃負債	65,754	68,730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現值如下：		
一年內	5,551	5,122
一至兩年	2,131	3,489
二至五年	3,908	4,805
超過五年	54,164	55,314
	65,754	68,730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租賃負債(續)

(d)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變動如下表所示：

	租賃負債－流動	租賃負債－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743	62,921
租賃付款	(8,783)	—
應計利息	3,261	—
使用權資產增加	3,617	4,030
匯兌差額	(59)	—
於流動及非流動間重新分類	3,343	(3,343)
於2020年12月31日	5,122	63,608

(e)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變動如下表所示：

	租賃負債－流動	租賃負債－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5,122	63,608
租賃付款	(6,563)	—
應計利息	3,208	—
使用權資產增加	179	318
匯兌差額	(52)	(66)
於流動及非流動間重新分類	3,657	(3,657)
於2021年12月31日	5,551	60,2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思銘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思銘。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陳思銘	最終控股股東
東湖洲	本集團聯營公司
廣州珠景	本集團聯營公司
中山景悅	本集團合營企業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陳思銘，彼持有本公司72.9%的股份。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關聯方存在下列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i)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 東湖洲	1,580	1,694
— 廣州珠景	379	—
總計	1,959	1,694
(ii)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 廣州景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景譽」)	—	726
— 東湖洲	8,392	4,750
總計	8,392	5,476
(iii) 提供裝飾服務		
— 東湖洲	12,435	45,872
總計	12,435	45,872
(iv) 就借款提供擔保		
— 中山景悅	387,500	422,500
總計	387,500	422,500
(v) 就尚未償還借款提供擔保		
— 最終控股股東	1,278,553	1,255,106
總計	1,278,553	1,255,106

上述交易的價格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釐定。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		
貿易結餘		
— 東湖洲	3,052	5,761
— 廣州珠景	395	—
	3,447	5,761
非貿易結餘		
— 廣州景譽	—	109,360
— 廣州鑫澤	—	1,964
— 東湖洲	5,957	6,038
— 廣州珠景	61,123	—
	67,080	117,362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	70,527	123,123

應付／應收關聯方款項主要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的現金墊款。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13,469	31,410
— 退休金成本	101	53
— 費用	1,131	—
	14,701	31,4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總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景業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01美元	200美元	100%	-	-
廣州意濃實業有限公司 (「廣州意濃」) ^⑥	2002年7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100%	-
廣州市景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⑥	2008年6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301,000,000元	人民幣 301,000,000元	-	100%	-
海南景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
廣州卓都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廣州卓都」)	2014年7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海南卓都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中山市景雅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2005年3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樓宇裝飾	人民幣 5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元	-	100%	-
廣州廣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廣州廣澤」)	2010年11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廣州市江河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2001年3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500,000元	人民幣 10,500,000元	-	100%	-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景業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景業控股(香港)」)	2014年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1港元	-	100%	-
景業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健康管理	1美元	1美元	-	100%	-
景業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健康管理	1港元	1港元	-	100%	-
廣州市卓思道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酒店管理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廣州市舜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投資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廣東景業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業務管理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16,000元	-	100%	-
廣州市舜安健康產業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健康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廣州景譽健康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健康管理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元	-	1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廣州崇譽投資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業務管理	人民幣 400,000,000元	人民幣 346,436,000元	-	60%	40%
廣州新芳實業有限公司	2000年6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399,000,000元	人民幣 344,010,000元	-	60%	40%
廣州鵬邦投資有限公司	2010年5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	60%	40%
英德景業房地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廣州創藝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樓宇裝飾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90,000元	-	100%	-
英德桑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2,000,000元	人民幣 10,400,000元	-	80%	20%
英德市山湖居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25,000,000元	人民幣 25,000,000元	-	100%	-
英德景創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35,000,000元	-	70%	30%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英德金雄水泥有限公司	1994年5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24,120,000元	人民幣 24,120,000元	-	100%	-
廣州市番禺區德誠銅業有限公司	1999年6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	100%	-
舜邦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0港元	10港元	-	100%	-
舜邦投資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0美元	10美元	-	100%	-
舜邦商務管理(廣州)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業務管理	人民幣 10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景業名邦控股(廣州)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業務管理	人民幣 850,000,000元	人民幣 834,500,000元	-	100%	-
騰衝景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卓思道酒店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0美元	10美元	-	100%	-
景業酒店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8年4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0港元	10港元	-	1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株洲景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300,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00元	-	100%	-
廣州市景悅房地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90%	10%
肇慶市景悅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90%	10%
廣州市普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
海南恒煜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雅安景業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健康管理	人民幣 100,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
英德市錦坤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英德市卓都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雲南卓都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益		
							應佔股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直接	間接	
創藝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7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0美元	10美元	-	100%	-
創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0港元	10港元	-	100%	-
泓創控股(廣州)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5,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
廣州市泓創建設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建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
湖南卓都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2019年1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3,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景業名邦投資(威海)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350,000,000元	人民幣 130,000,000元	-	100%	-
威海景隆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2019年7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130,000,000元	人民幣 130,000,000元	-	100%	-
廣州景隆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130,000,000元	人民幣 130,000,000元	-	100%	-
肇慶卓都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騰衝景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騰衝景隆置業有限公司	2020年4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騰衝卓思道酒店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酒店管理	人民幣 3,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廣東晟眾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建設開發	人民幣 48,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景星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1港元	-	100%	-
幸領環球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310,000,000美元	184,010,000美元	-	51%	49%
幸領環球(香港)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1港元	-	51%	49%
景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1港元	-	51%	49%
景茂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1港元	-	51%	49%
廣州幸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	51%	4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益		
							應佔股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直接	間接	
幸領環球投資(南京)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	51%	49%
南京景瓏尚御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060,000,000元	人民幣 1,060,000,000元	-	26%	74%
南京萬華通控股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200,000,000元	人民幣 1,200,000,000元	-	100%	-
東莞市景隆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2021年1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投資控股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廣州卓思道民宿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酒店管理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廣州卓思道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酒店管理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湖南卓豐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51%	49%
廣州市金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275,400,000元	人民幣 275,400,000元	-	50%	50%
廣州市金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21年5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275,400,000元	人民幣 275,400,000元	-	50%	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法律地位類別	營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 發行資本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 所持股權
							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廣州景盛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廣州景譽投資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健康管理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70%	30%
廣州鑫澤集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166,666,700元	人民幣 166,666,700元	-	51%	49%
廣州卓行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2021年7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管理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零元	-	100%	-
廣州景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物業開發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	51%	49%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累計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1,669,012,000元(2020年：人民幣1,417,808,000元)。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b) 非控股權益

以下載列各間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之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之概要財務資料。就每間附屬公司披露之金額乃於進行公司間抵銷前之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

	幸領環球有限公司		南京景瓏尚御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市 金碩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247,504	2,934,585	2,338,761	1,441,951	515,382
流動負債	(1,978,282)	(1,217,280)	(848,695)	(382,267)	(241,454)
流動資產淨值	2,269,222	1,717,305	1,490,066	1,059,684	273,928
非流動資產	26,240	183	25,911	79	454
非流動負債	(475,000)	-	(475,000)	-	-
非流動資產淨值	(448,760)	183	(449,089)	79	454
資產淨值	1,820,462	1,717,488	1,040,977	1,059,763	274,382
附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10,383	1,198,204	530,898	540,479	137,191
累計非控股權益	692,229	804,889	510,079	519,284	137,1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b) 非控股權益(續)

合併全面收益表概要

	幸領環球有限公司		南京景瓏尚御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市 金碩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16,815)	-	(16,815)	-	(870)
行政開支	(8,583)	-	(8,025)	-	(150)
期內虧損	(19,344)	(460)	(18,786)	(237)	(1,020)
全面虧損總額	(19,344)	(460)	(18,786)	(237)	(1,020)
附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10,139)	(344)	(9,581)	(121)	(51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4,968)	(168)	(9,205)	(116)	(510)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07,692	-	-	-	-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幸領環球有限公司		南京景瓏尚御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市 金碩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638,609)	(1,667,287)	(408,877)	(1,091,900)	(501,16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51)	-	(51)	31,951	(12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745,696	1,718,566	500,000	1,060,000	502,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7,036	51,279	91,072	51	908

37 合營企業變更為附屬公司

(a) 收購事項概要

於2021年12月9日，合營企業廣州鑫澤之控制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轉讓予本集團。

於廣州鑫澤之投資被視作已被出售，且於被視作出售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且重新計量之收益人民幣34,121,000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一業務合併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合營企業變更為附屬公司(續)**(a) 收購事項概要(續)**

下表概述於合併日期確認之合營企業投資之重新計量收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所承擔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公允價值。

	2021年12月9日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各實體投資之賬面值	215,487
合營企業轉撥至附屬公司產生的重新計量收益	34,121
於各實體投資之公允價值	249,608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47
受限制現金	337,123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30,457
預付稅項	29,543
合約成本	10,615
在建物業	1,320,2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518
銀行及其他借款	(869,4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6,319)
即期所得稅負債	(9,611)
合約負債	(555,1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957)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489,427
非控股權益	(239,819)
本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淨值	249,608

(b) 購買代價－現金流入

	2021年12月9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扣除所得現金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47
減：已付現金代價	-
	17,447

自收購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收購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人民幣零元及淨虧損人民幣4,31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如下：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56,820	1,951,026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08,885	1,835,949
受限制現金		5,454	6,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995	225,219
		1,945,334	2,067,383
總資產		3,902,154	4,018,409
權益			
股本	27	14,746	14,746
其他儲備		2,030,853	2,232,168
累計虧損		(18,325)	(30,772)
總權益		2,027,274	2,216,14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	526,79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552	22,58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9,356	217,888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34,972	1,035,001
		1,874,880	1,275,477
總負債		1,874,880	1,802,267
總權益及負債		3,902,154	4,018,409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其他儲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2,232,168	187,403
年內虧損	-	(8,617)
已派付股息	-	(209,558)
於2020年12月31日	2,232,168	(30,772)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2,232,168	(30,772)
年內虧損	-	(18,325)
轉撥至保留盈利	(30,772)	30,772
已派付股息	(170,543)	-
於2021年12月31日	2,030,853	(18,325)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9,116	18,392
酌情花紅	-	7,110
袍金	1,131	-
退休金成本	51	20
總計	10,298	25,522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思銘先生(主席)	1,697	-	15	300	2,012
劉華錫先生	2,265	-	10	204	2,479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總裁)	1,706	-	10	204	1,920
薛雙有先生	1,063	-	6	95	1,164
吳新平先生	1,678	-	10	164	1,852
韋妙嫦女士	707	-	-	164	871
	9,116	-	51	1,131	10,2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薪金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袍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陳思銘先生(主席)	1,632	7,110	16	-	8,758
劉華錫先生	5,246	-	1	-	5,247
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總裁)	4,552	-	1	-	4,553
薛雙有先生	2,851	-	1	-	2,852
吳新平先生	2,831	-	1	-	2,832
韋妙嫦女士	1,280	-	-	-	1,280
	18,392	7,110	20	-	25,522

附註：

陳思銘先生、ZHENG女士、吳先生及薛先生於2018年11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劉先生及韋女士於2019年5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馬清楠先生、梁翔先生及胡偉亮先生於2019年11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就接受董事職務支付或應收任何酬金。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就與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有關的董事之其他服務承擔支付或應收任何酬金。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酬金。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就其提供董事服務或為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的其他服務而向其支付退休福利。

(c) 董事的離職福利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款項作為提前終止委任的補償。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d)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款。

(e) 有關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聯實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聯實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如附註35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本公司所訂立、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40 財務狀況表結算日後事項

於2022年1月27日，本公司發行於2023年1月26日到期的本金總額為152,100,000美元票面利率為7.5厘的優先票據。發行新優先票據包括交換要約金額為149,600,000美元的現有2021年票據及完成金額為2,500,000美元的同步新資金發行。新優先票據已於2022年1月28日於聯交所上市。

五年財務摘要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043,126	2,347,064	2,402,810	1,328,887	838,259
銷售成本	(1,459,901)	(1,434,328)	(1,258,578)	(816,297)	(568,089)
毛利	583,225	912,736	1,144,232	512,590	270,17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3,328)	(124,629)	(131,046)	(74,225)	(44,499)
行政開支	(138,088)	(140,958)	(162,938)	(124,598)	(66,05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837)	(873)	(236)	(170)	(336)
其他收入	21,567	15,826	3,731	1,276	721
其他開支	(1,223)	(4,105)	(3,098)	(2,759)	(2,858)
其他收益淨額	33,430	86,721	61,021	230,570	36,618
經營溢利	339,746	744,718	911,666	542,684	193,766
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淨額	359	(13,279)	1,386	649	(9,566)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23,634	53,071	(1,545)	(4,063)	(792)
除所得稅前溢利	363,739	784,510	911,507	539,270	183,408
所得稅開支	(164,916)	(306,113)	(416,590)	(157,511)	(97,330)
年內溢利	198,823	478,397	494,917	381,759	86,078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16,446	485,203	501,517	386,486	89,789
非控股權益	(17,623)	(6,806)	(6,600)	(4,727)	(3,711)
	198,823	478,397	494,917	381,759	86,078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148,954	1,074,480	939,639	977,422	907,830
流動資產	12,777,420	9,811,957	8,273,450	5,636,749	3,552,038
總資產	13,926,374	10,886,437	9,213,089	6,614,171	4,459,868
非流動負債	2,515,248	1,757,355	1,628,985	413,591	775,239
流動負債	6,632,287	4,676,031	4,764,695	5,547,301	3,318,378
總負債	9,147,535	6,433,386	6,393,680	5,960,892	4,093,617
資產淨值	4,778,839	4,453,051	2,819,409	653,279	366,2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09,827	3,035,243	2,718,954	549,304	193,858
非控股權益	1,669,012	1,417,808	100,455	103,975	172,393
總權益	4,778,839	4,453,051	2,819,409	653,279	366,251

於本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採納日期」	指	2019年11月13日，即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僅以電子形式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3日的通函第18至24頁所載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細則」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之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平均售價」	指	平均售價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的任何日子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原則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修訂及修改)
「本公司」或「景業名邦」	指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年報而言，指思銘有限公司及陳思銘先生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建築面積」	指	建築面積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詞彙(續)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12月5日(星期四)，即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股份獲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之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5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13日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地及屬地、美國的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 為方便參考，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實體的名稱，倘該等中國實體未有英文名稱作為其法定名稱的一部分，均以英文譯文載入本年報，倘本年報所述中文實體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文有任何不一致，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